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股票代碼 2207)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江路 121 號 8~14 樓  
電 話：(02)2506-2121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1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2 ~ 13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4 ~ 15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6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7 ~ 18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 100
	(一) 公司沿革	1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9 ~ 2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2 ~ 4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1 ~ 4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2 ~ 67
	(七) 關係人交易	68 ~ 74
	(八) 質押之資產	75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5	~ 76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6	~ 77
(十二)	其他	77	~ 9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97	~ 98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7	
	3. 大陸投資資訊	97	~ 98
(十四)	部門資訊	98	~ 1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南光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805 號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和泰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泰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泰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和泰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重要子公司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減損損失之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二)第4點說明；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和潤企業)專營各種車輛之分期買賣及租賃業務，在整個車輛銷售流通之供應鏈，和潤企業在下游扮演活絡消費者資金運用及簡化交車時程等整合角色，故負責管理對消費者之收款及催帳作業。

和潤企業當應收帳款有逾期 30 天以上時，代表收回的可能性產生疑慮，除積極進行催收作業外，管理階層亦列管並評估個別回收之可能性，參照過往年度逾期件呆帳發生機率來評估，依照延遲天數提列備抵呆帳，另依逾期件之個案狀況決定是否增加提列適當比例之備抵呆帳。該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對於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對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本會計師依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及報表程式邏輯進行瞭解，並針對應收帳款帳齡報表抽核確認其正確性。
2. 針對帳款逾期 30 天以上，參照過往年度逾期案件呆帳發生機率來評估，並依照公司政策提列備抵呆帳，本會計師對過往年度逾期件中實際發生呆帳佔逾期應收帳款之比率進行瞭解及評估，確認公司政策中提列比率之允當性。

## 保固負債準備之評價

### 事項說明

有關保固負債準備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九)；保固負債準備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第2點說明；保固負債準備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為提供消費者於產品上品質之信心，除原廠提供之三年 10 萬公里保固外，另加贈第四年或 2 萬公里之保固服務，為台灣消費者使用豐田汽車奠定更可靠的產品品質；惟保固負債準備涉及歷史維修經驗值之資料量龐大且計算較為繁雜，致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估計較為複雜。因此本會計師將保固負債準備計算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所代理品牌取具最近四年出售之車輛，且符合使用第四年或未滿 12 萬公里之保固項目，取具其維修明細及相關車籍資料，抽核維修單各車型回廠時各台次保固所需之金額。
2. 已檢視系統中屬最近四年出售之車輛且符合上述屬保固範圍內之車輛台數，依各品牌車輛保固平均所需金額，評估公司提列之保固負債準備適當性。

#### **重要子公司和展投資有限公司重大併購交易**

##### 事項說明

無形資產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二十)；無形資產商譽及企業合併之重要會計項目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三)及(三十三)第 1 點說明。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和展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7 日以現金新台幣 6,831,887 仟元購入和泰產險股份有限公司(原蘇黎世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和泰產險)99.80%股權，並取得對和泰產險之控制。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管理階層之評估為基礎，並涉及外部評價專家之專業判斷及假設。此交易屬財務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重大交易，因此本會計師將此併購交易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覆核董事會之會議紀錄暨股權交易合約，確認相關決議事項與股權交易合約之內容一致，且合約約定事項與財務報表有關者均採取適當之會計處理。

2. 評估管理階層委任之外部評價專家之適任性及客觀性，並覆核外部評價專家出具之收購價格分攤報告採用之原始資料與主要假設之合理性。查核人員與查核人員所採用內部評價專家所執行之程序如下：

(1) 覆核外部評價專家使用之評價方法與計算公式設定。

(2) 評估所使用之評價方法與所採用之假設及評價模型計算過程與結果之合理性。

(3) 評估可辨認資產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之辨認、無形資產公允價值之評估方法及參數採用以及商譽計算之合理性。

3. 評估此併購交易所採用之會計處理之正確性及本交易於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

### 重要子公司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

#### 事項說明

有關賠款準備(含分出)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三十六)；賠款準備(含分出)所採用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二)第5點說明，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和泰產險帳列之賠款準備(含分出)係由精算部門依據公司過往理賠發展趨勢及經驗數據等，採用精算處理方法計算再保前及再保後最終賠付之合理金額。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和泰產險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之帳列金額分別為新台幣2,398,727仟元及684,194仟元。

由於賠款準備(含分出)之計算方法及假設的選擇，涉及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且其估列結果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和泰產險賠款準備(含分出)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及處理程序，並抽樣檢查準備金相關控制之有效性。
2. 抽樣檢查用以計算賠款準備(含再保前和再保後)所引用之財務數字與帳載記錄之一致，以確認其正確性及完整性。

3. 查核人員針對抽樣險種採用精算專家工作協助評估賠款準備之合理性，包含下列程序(含再保前和再保後)：
  - (1) 檢視準備金評估方法之合理性；
  - (2) 檢視公司所使用之預期損失率之合理性；
  - (3) 建立未報未決賠款準備金額區間估計，並以整體抽樣險種為基礎，比較區間估計與帳載準備金餘額是否存有重大差異，以確認公司提列之準備金合理性。
4. 抽樣檢查重大已報未付案件，評估理賠估列金額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 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和泰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605,858 仟元及 5,189,047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71%及 2.90%，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275,986 仟元及 308,221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2.39%及 2.67%。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

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

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泰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金木



會計師

周建宏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7 日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調整後)		(調整後)		
		金 額	%	105年12月31日	%	105年1月1日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041,676	7	\$ 12,024,515	7	\$ 10,406,462	6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六)						
	金融資產—流動		764,921	-	4,714,069	2	3,805,448	2
11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及八	1,616,954	1	-	-	-	-
115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	-	95,231	-	304,772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2,866,626	1	297,740	-	99,071	-
1201	應收票據	六(五)、七						
		及八	9,396,104	5	10,278,271	6	9,559,124	6
1202	應收帳款	六(五)、七						
		及八	98,910,479	48	82,561,994	46	74,166,146	45
1203	其他應收款	七	1,331,076	1	1,464,606	1	1,436,765	1
1270	存貨	六(七)	7,209,935	3	9,110,354	5	5,962,436	4
1280	預付款項	六(八)	6,678,663	3	7,469,353	4	5,822,277	4
1310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六(九)	1,468,440	1	-	-	-	-
	<b>流動資產總計</b>		<u>145,284,874</u>	<u>70</u>	<u>128,016,133</u>	<u>71</u>	<u>111,562,501</u>	<u>68</u>
<b>非流動資產</b>								
14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及八	5,622,117	3	827,212	-	829,558	-
14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	14,479,827	7	13,796,874	8	13,839,712	8
14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	94,020	-	-	-	-	-
1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六(十一)及						
		八	34,993,759	17	33,706,177	19	35,464,467	22
16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二)	1,857,722	1	912,258	1	796,718	-
1700	無形資產淨額	六(十三)	1,208,992	1	-	-	-	-
1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六(三十)	999,088	-	862,027	-	979,376	1
1900	其他資產	六(十四)	2,061,351	1	1,055,933	1	1,063,466	1
	<b>非流動資產總計</b>		<u>61,316,876</u>	<u>30</u>	<u>51,160,481</u>	<u>29</u>	<u>52,973,297</u>	<u>32</u>
1XXX	<b>資產總計</b>		<u>\$ 206,601,750</u>	<u>100</u>	<u>\$ 179,176,614</u>	<u>100</u>	<u>\$ 164,535,798</u>	<u>100</u>

(續次頁)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調整後)		(調整後)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10	短期借款	六(十五)	\$ 36,744,035	18	\$ 38,438,352	21	\$ 35,991,935	22
212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六)	55,091,275	27	47,098,611	26	42,713,916	26
21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六)	96,003	-	-	-	-	-
215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六(四)	403,699	-	56,072	-	16,924	-
2201	應付票據		202,209	-	124,056	-	125,782	-
2202	應付帳款	七	10,501,308	5	9,909,121	6	6,956,009	4
2203	應付費用	六(十九)及七	4,804,814	2	3,838,227	2	3,506,304	2
2204	其他應付款		1,227,628	1	1,339,748	1	1,307,922	1
2250	應付佣金	七	276,736	-	147,977	-	147,029	-
2260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278,262	-	-	-	-	-
2270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40,190	-	-	-	-	-
231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46,741	1	1,384,054	1	1,299,820	1
2320	預收款項		1,122,815	-	1,148,985	1	990,757	-
2330	應付到期長期負債(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七)(十八)	4,471,849	2	4,338,562	2	4,914,023	3
235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二十一)	1,273,162	1	1,335,096	1	1,561,176	1
	<b>流動負債總計</b>		<u>118,180,726</u>	<u>57</u>	<u>109,158,861</u>	<u>61</u>	<u>99,531,597</u>	<u>60</u>
<b>非流動負債</b>								
2550	長期借款	六(十八)	11,037,163	5	4,963,261	3	5,046,822	3
2600	負債準備	六(九)(二十一)	8,379,558	4	1,215,372	1	1,056,213	1
2620	存入保證金	六(二十二)	11,858,610	6	11,311,635	6	11,210,942	7
26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2,160,455	1	1,905,414	1	1,860,088	1
2660	其他負債		109,090	-	42,982	-	53,174	-
	<b>非流動負債總計</b>		<u>33,544,876</u>	<u>16</u>	<u>19,438,664</u>	<u>11</u>	<u>19,227,239</u>	<u>12</u>
2XXX	<b>負債總計</b>		<u>151,725,602</u>	<u>73</u>	<u>128,597,525</u>	<u>72</u>	<u>118,758,836</u>	<u>72</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三)	5,461,792	3	5,461,792	3	5,461,792	3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四)	263,060	-	263,060	-	263,060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五)	9,336,721	5	8,262,717	5	7,285,05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1,843	-	381,843	-	381,843	-
3330	未分配盈餘		30,517,783	15	28,074,357	16	24,863,218	15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694,102	-	662,473	-	1,109,168	1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46,655,301</u>	<u>23</u>	<u>43,106,242</u>	<u>24</u>	<u>39,364,139</u>	<u>24</u>
32XX	<b>非控制權益</b>		<u>8,220,847</u>	<u>4</u>	<u>7,472,847</u>	<u>4</u>	<u>6,412,823</u>	<u>4</u>
3XXX	<b>權益總計</b>		<u>54,876,148</u>	<u>27</u>	<u>50,579,089</u>	<u>28</u>	<u>45,776,962</u>	<u>28</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206,601,750</u>	<u>100</u>	<u>\$ 179,176,614</u>	<u>100</u>	<u>\$ 164,535,79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陳亭汝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八月一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 調 整 後 )		
		106 金	年 額	%	105 金	年 額	%
<b>收入</b>							
4010	利息收入	六(三)(二十六)及七	\$ 4,567,781	3	\$ 3,774,464	2	
4020	保費收入	六(二十七)及七	3,192,344	2	-	-	
4040	再保佣金收入		129,713	-	-	-	
4050	手續費收入		10,741	-	-	-	
4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十)	1,556,292	1	2,467,474	2	
40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	-	65,691	-	
4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189,771	-	54,451	-	
4160	<b>銷貨收入淨額</b>	七					
4161	銷貨收入		159,936,986	88	158,433,005	90	
4162	銷貨退回		( 1,489,599 )	( 1 )	( 1,126,774 )	( 1 )	
4163	銷貨折讓		( 3,708,783 )	( 2 )	( 3,408,838 )	( 2 )	
4170	租賃收入		12,728,726	7	12,760,927	7	
4180	勞務收入	七	1,936,992	1	2,228,305	1	
4200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	41,305	-	16,481	-	
4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753	-	1,915	-	
4230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十二)及七	135,513	-	109,370	-	
4260	兌換利益		312,734	-	-	-	
4270	其他收入		1,732,917	1	1,587,769	1	
4280	未實現銷貨損益		( 72,738 )	-	( 35,418 )	-	
4290	已實現銷貨損益		35,418	-	49,409	-	
	<b>收入合計</b>		<u>181,253,866</u>	<u>100</u>	<u>176,978,231</u>	<u>100</u>	
<b>支出</b>							
5010	利息費用	七	( 1,625,331 )	( 1 )	( 1,491,352 )	( 1 )	
5030	承保費用		( 148 )	-	-	-	
5040	佣金費用	七	( 2,234,587 )	( 1 )	( 1,556,928 )	( 1 )	
5050	保險賠款與給付	七	( 1,308,748 )	( 1 )	-	-	
5070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		( 199,425 )	-	-	-	
5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六(二)	( 220,675 )	-	-	-	
5190	銷貨成本	六(七)(二十八)及七	( 137,798,550 )	( 76 )	( 137,634,373 )	( 78 )	
5200	租賃成本		( 9,536,313 )	( 5 )	( 9,823,254 )	( 6 )	
5210	勞務成本		( 628,482 )	( 1 )	( 643,747 )	-	
5230	<b>營業費用</b>	六(二十八)(二十九)及七					
5231	推銷費用		( 7,541,081 )	( 4 )	( 6,956,957 )	( 4 )	
5232	管理及總務費用		( 5,748,303 )	( 3 )	( 4,240,718 )	( 2 )	
5233	研究發展費用		( 56,474 )	-	( 46,524 )	-	
5270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及損失	六(十二)	( 26,723 )	-	( 9,177 )	-	
5290	兌換損失		-	-	( 6,326 )	-	
5320	其他支出		( 44,984 )	-	( 21,490 )	-	
	<b>支出合計</b>		<u>( 166,969,824 )</u>	<u>( 92 )</u>	<u>( 162,430,846 )</u>	<u>( 92 )</u>	
6100	<b>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b>		14,284,042	8	14,547,385	8	
620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 2,719,447 )	( 2 )	( 2,488,486 )	( 1 )	
6500	<b>本期淨利</b>		<u>\$ 11,564,595</u>	<u>6</u>	<u>\$ 12,058,899</u>	<u>7</u>	

(續次頁)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 調 整 後 )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b>其他綜合損益</b>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66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44,027)	-	\$ 7,937	-		
6610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b>	<u>( 44,027)</u>	-	<u>7,937</u>	-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665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3,096)	-	( 350,807)	-		
66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42,975	-	20,345	-		
6655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失	( 22,335)	-	( 11,839)	-		
666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9,040	-	( 179,996)	-		
668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872	-	1,394	-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b>							
		19,456	-	( 520,903)	-		
6600	<b>其他綜合損益(淨額)</b>	<u>( \$ 24,571)</u>	-	<u>( \$ 512,966)</u>	-		
6700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u>\$ 11,540,024</u>	<u>6</u>	<u>\$ 11,545,933</u>	<u>7</u>		
<b>淨利歸屬於：</b>							
6810	母公司業主	\$ 10,115,607	5	\$ 10,740,039	6		
6820	非控制權益	1,448,988	1	1,318,860	1		
		<u>\$ 11,564,595</u>	<u>6</u>	<u>\$ 12,058,899</u>	<u>7</u>		
<b>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b>							
6910	母公司業主	\$ 10,103,209	5	\$ 10,301,281	6		
6920	非控制權益	1,436,815	1	1,244,652	1		
		<u>\$ 11,540,024</u>	<u>6</u>	<u>\$ 11,545,933</u>	<u>7</u>		
<b>基本每股盈餘</b>							
	六(三十一)						
	<b>基本每股盈餘合計</b>	<u>\$</u>	<u>18.52</u>	<u>\$</u>	<u>19.66</u>		
<b>稀釋每股盈餘</b>							
	六(三十一)						
	<b>稀釋每股盈餘合計</b>	<u>\$</u>	<u>18.51</u>	<u>\$</u>	<u>19.65</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陳亭汝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業主之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之避險工具			
105年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5,461,792	\$ 263,060	\$ 7,285,058	\$ 381,843	\$ 24,863,218	\$ 372,709	\$ 738,780	(\$ 2,321)	\$ 39,364,139	\$ 6,412,823	\$ 45,776,962
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五)	-	977,659	-	( 977,659)	-	-	-	-	-	-
現金股利	六(二十五)	-	-	-	( 6,554,150)	-	-	-	( 6,554,150)	( 478,412)	( 7,032,562)
105年度淨利	-	-	-	-	10,740,039	-	-	-	10,740,039	1,318,860	12,058,899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937	( 484,291)	44,400	( 6,804)	( 438,758)	( 74,208)	( 512,96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5,028)	-	-	-	( 5,028)	-	( 5,028)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293,784	293,78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461,792</u>	<u>\$ 263,060</u>	<u>\$ 8,262,717</u>	<u>\$ 381,843</u>	<u>\$ 28,074,357</u>	<u>(\$ 111,582)</u>	<u>\$ 783,180</u>	<u>(\$ 9,125)</u>	<u>\$ 43,106,242</u>	<u>\$ 7,472,847</u>	<u>\$ 50,579,089</u>
106年度											
106年1月1日餘額	\$ 5,461,792	\$ 263,060	\$ 8,262,717	\$ 381,843	\$ 28,074,357	(\$ 111,582)	\$ 783,180	(\$ 9,125)	\$ 43,106,242	\$ 7,472,847	\$ 50,579,089
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五)	-	1,074,004	-	( 1,074,004)	-	-	-	-	-	-
現金股利	六(二十五)	-	-	-	( 6,554,150)	-	-	-	( 6,554,150)	( 701,014)	( 7,255,164)
106年度淨利	-	-	-	-	10,115,607	-	-	-	10,115,607	1,448,988	11,564,595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4,027)	( 82,657)	126,782	( 12,496)	( 12,398)	( 12,173)	( 24,571)
非控制權益變動	六(三十三)	-	-	-	-	-	-	-	-	12,199	12,19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461,792</u>	<u>\$ 263,060</u>	<u>\$ 9,336,721</u>	<u>\$ 381,843</u>	<u>\$ 30,517,783</u>	<u>(\$ 194,239)</u>	<u>\$ 909,962</u>	<u>(\$ 21,621)</u>	<u>\$ 46,655,301</u>	<u>\$ 8,220,847</u>	<u>\$ 54,876,148</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陳亭汝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14,284,042	\$ 14,547,38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淨損失(利益)	六(二)	220,675	( 65,691 )
呆帳費用及財務保證費用		1,461,140	1,041,894
折舊費用	六(十一)(十二)(二十八)	7,847,451	8,320,543
各項攤提	六(二十八)	62,092	17,216
提列出租資產損失準備	六(十一)	172,614	34,3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不含 出租資產)		( 17,753 )	( 1,915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六(十)	( 1,556,292 )	( 2,467,474 )
處份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七	-	1,187
利息費用		1,625,331	1,491,352
股利收入		( 56,590 )	( 54,451 )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六)	( 4,567,781 )	( 3,774,464 )
未實現銷貨利益		72,738	35,418
已實現銷貨利益		( 35,418 )	( 49,40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34,425	( 842,930 )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6,514,043 )	( 10,175,448 )
存貨		6,969,787	1,499,637
預付款項		819,209	( 1,687,897 )
其他應收款		302,575	( 226,184 )
再保險合約資產		108,85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6,003	-
應付票據及帳款		663,550	2,957,412
應付費用		846,047	409,194
其他應付款		( 169,277 )	31,826
應付佣金		( 111,157 )	948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192,942	-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目		( 167,215 )	-
預收款項		( 56,546 )	158,228
其他流動負債		( 136,935 )	( 226,080 )
負債準備		886,247	159,159
其他負債		66,108	( 10,192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042,822	11,123,571
收取現金股利		1,205,181	2,477,914
支付之利息		( 1,578,709 )	( 1,465,532 )
支付之所得稅		( 2,340,830 )	( 2,242,925 )
收取之利息		4,575,749	3,767,7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904,213	13,660,811

(續次頁)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八月一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6,636,83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3,03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98,223	( 441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1,216,452 )	4,04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 ( 330,629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一) ( 13,372,411 )	( 12,447,01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不含出租資產)	51,916	29,2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保險理賠款	-	33,597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三) ( 35,857 )	-
其他資產增加	( 643,451 )	( 16,015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 2,166 )
合併個體變動現金淨減少數	-	( 47,428 )
處份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144,43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1,985,497 )	( 12,278,693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發行公司債	六(十七) 2,800,000	-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1,269,997 )	3,050,10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992,664	4,384,695
舉借長期借款	7,700,242	2,463,623
償還長期借款	( 3,293,053 )	( 3,122,645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427,035
償還公司債	( 1,000,000 )	-
存入保證金增加	542,249	100,693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五) ( 6,554,150 )	( 6,554,150 )
子公司發放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 701,014 )	( 478,41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216,941	270,941
匯率影響數	( 118,496 )	( 35,006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017,161	1,618,05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024,515	10,406,4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041,676	\$ 12,024,51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陳亭汝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業務包括各種車輛及其零件之進口、買賣及銷售維修服務，各種車輛之分期買賣及租賃、中古車買賣交易與各項產物保險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7年3月2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此修正係為因應即將發布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新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因適用日期差異導致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不同，允許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規定之保險人於符合特定之條件時，得選擇採用暫時豁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或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時選擇採用覆蓋法之替代處理。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

- 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 80%~125% 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本集團之子公司-和泰產險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5,774,272 按 IFRS9 分類規定並選擇採用覆蓋法之替代處理，調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898,061，及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3,876,211，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並無影響。

本集團餘之公司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964,799 按 IFRS9 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964,799。另，本公司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500,000 按 IFRS9 分類規定，調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500,000。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劃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租賃資產價值低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並建立企業所發行保險合約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此準則適用於企業所發行之保險合約（包含再保險合約）、所持有之再保險合約及所發行之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前提是該企業亦發行保險合約。嵌入式衍生工具、可區分之投資組成部分及可區分之履約義務應與保險合約分離。於原始認列時，企業應將所發行保險合約組合分為三群組：虧損性、無顯著風險成為虧損性及剩餘合約群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要求現時衡量模式，於每一報導期間再衡量該等估計。衡量係基於合約之折現及機率加權後之現金流量、風險調整及代表合約未賺得利潤（合約服務邊際）之要素。企業得對部分保險合約適用簡化衡量方法（保費分攤法）。於企業提供保險保障期間及企業自風險解除時認列保險合約群組所產生之收益。若保險合約群組成為虧損，企業立即認列損失。企業應分別列報保險收入、保險服務費用及保險財務收益及費用，並須揭露有關來自於保險合約之金額、判斷及風險資訊。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4) 按保險業相關特定法令及函令等估列之各項保險負債及再保險準備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6)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依各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或出資比例		備註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Ho-Yu (BVI)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大陸地區，從事汽車、零件貿易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產業用車輛銷售及修理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銷售冷氣空調系統及承包冷氣空調工程	45.01	45.01	註2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車輛用品買賣	51.00	51.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或 出 資 比 例		備 註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興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	20.00	20.00	註1
Shanghai Ho-Yu (BVI) Investment Co., Ltd.	Tienjin Ho Yu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大陸地區，從事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70.00	70.00	
Shanghai Ho-Yu (BVI) Investment Co., Ltd.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經營決策、資金運作與財務管理、資訊服務、人員培訓等經營管理服務	100.00	100.00	
Tienjin Ho Yu Investment Co., Ltd.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75.00	75.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唐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棗莊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冕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車輛用品買賣	100.00	-	註6
棗莊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棗莊和萬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	註5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25.00	25.00	註1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德二手車經營有限公司	中古車買賣	20.00	20.00	註1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廣心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各類廣告設計、製作等服務	100.00	100.00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德二手車經營有限公司	中古車買賣	20.00	20.00	註1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楊浦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00	-	註4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和德二手車經營有限公司	中古車買賣	20.00	20.00	註1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小客車租賃業務	66.04	66.04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車輛之分期買賣及租賃業務	66.03	66.03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各項產物保險業務	99.80	-	註3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泰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中古車電子商務交易平台服務	100.00	-	註5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或出資比例		備註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50.50	50.50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49.50	49.50	註1
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汽車租賃、批發、零售及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和運(上海)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保理業務	100.00	100.00	
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和乾物流設備貿易有限公司	產業用車輛及配件之銷售服務	100.00	100.00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Ichiban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服務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空調設備維修及零件買賣	100.00	100.00	
Ichiban International Co., Ltd.	Air 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Air 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和展制冷設備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冷氣空調設備買賣	100.00	100.00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凱美士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車輛用品買賣	100.00	100.00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興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	61.77	61.77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多羅滿汽車零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零配件批發、零售	100.00	100.00	

註 1：本集團對該公司合計持股比率超過 50%。

註 2：上述直接或間接持股未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因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董事會超過半數之投票權，因此將此等公司視為子公司並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註 3：和展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取得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蘇黎世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99.80%股權，並自 106 年 1 月 17 日起併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註 4：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底取得上海楊浦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原名為上海英之杰銷售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並自民國 106 年 2 月 1 日起併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註 5：係民國 106 年第三季新投資設立。

註 6：係民國 106 年第四季新投資設立。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重大限制：不適用。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8,220,847 及 \$7,472,847，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

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 3,224,731	33.967%	\$ 2,911,470	33.967%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111,065	33.958%	1,003,160	33.958%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07,112,139
非流動資產	2,429,738	3,028,828
流動負債	( 89,101,010)	( 81,302,185)
非流動負債	( 9,909,275)	( 5,154,267)
淨資產總額	<u>\$ 10,531,592</u>	<u>\$ 9,258,700</u>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249,706
非流動資產	24,935,495	23,578,447
流動負債	( 9,871,742)	( 10,488,012)
非流動負債	( 14,041,579)	( 12,195,805)
淨資產總額	<u>\$ 3,271,880</u>	<u>\$ 2,953,900</u>

綜合損益表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 9,491,687
稅前淨利	1,939,305	1,688,479
所得稅費用	( 398,591)	( 338,235)
本期淨利	<u>1,540,714</u>	<u>1,350,244</u>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39,036)	( 130,2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501,678</u>	<u>\$ 1,219,99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u>\$ 510,075</u>	<u>\$ 414,395</u>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 15,248,197	\$ 15,764,318
稅前淨利	648,857	574,792
所得稅費用	(138,279)	(124,216)
本期淨利	510,578	450,57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393)	(57,9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9,185	\$ 392,6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69,513	\$ 133,326

#### 現金流量表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0,801,276)	(\$ 5,405,57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65,454)	(874,02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942,719	6,269,644
匯率影響數	15,486	(39,4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91,475	(49,4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2,262	521,68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63,737	\$ 472,262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1,304,146	\$ 11,618,6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471,405)	(10,945,2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23,544	(732,4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3,715)	(59,0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7,106	256,1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3,391	\$ 197,106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了符合現金流量避險而遞延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外，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

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兌換利益」或「兌換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除合併子公司承作分期付款銷貨等業務，其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有關分期付款銷貨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其屬流動或非流動之基準外；其餘科目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如下：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

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應作重分類調整而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4. 於綜合損益表列報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包含買賣所產生之損益及股息紅利，未包含利息收入。

#### (九)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方式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其他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十二) 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及再保險合約資產之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及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之備抵呆帳評估，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4 號「保險合約」之規定，予以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 (十三)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

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十四) 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出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五)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除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採加權平均法，餘均係採移動平均法。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含)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

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對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十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5 年 ~ 60 年
水 電 設 備	5 年 ~ 10 年
辦 公 設 備	2 年 ~ 20 年
機 具 設 備	2 年 ~ 10 年
出 租 資 產	2 年 ~ 8 年
租 賃 改 良	1 年 ~ 35 年

#### (十八) 營業租賃(承租人)

1. 若本公司為承租人，則不在資產負債表內認列租賃資產。營業租賃之收入及支出分別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利益」及「投資性不動產費用及損失」。營業租賃之租金收入及費用包含租金獎勵及確定之長期未來租金調整，依直線法於租賃期間內認列。
2. 若租賃所有權之風險及報酬之重大部分實質由承租人承擔，係屬融資租賃。本公司以融資租賃承租設備，並以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租賃資產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每期支付之租金分攤予融資利息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融資利息應於租賃期間逐期認列於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利息費用」。最低租金給付總額扣除融資

利息部份之餘額，表列「應付款項」。

#### (十九) 投資性不動產

1.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2. 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之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價值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期費用處理。
3. 投資性不動產於處分時，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應予除列。資產除列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出售投資性不動產之損益、出租收入及相關費用，依本公司營業性質列為淨投資損益中投資性不動產利益項下。土地以外之不動產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含房屋及建築附屬設備)之耐用年數為5~50年。投資性不動產各項組成項目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重大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二十) 無形資產

##### 1. 電腦軟體

本集團之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屬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採平均法攤銷。資產之估計耐用年數為2~3年。

#####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本集團就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一次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於發生減損時，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3. 客戶關係

因企業合併產生，以直線法按30年攤提。

#### (二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係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二十二)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 (二十三)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二十五)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六) 應付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二十七) 財務保證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改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債務時，本集團必須支付特定給付以歸墊持有人所發生損失之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調整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與原始認列之金額減除已認列之累計攤銷的餘額，二者孰高者衡量。

#### (二十八)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1.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本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對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有關特定風險之避險(現金流量避險)。
3. 本集團於避險交易開始時，即將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集團之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各種避險交易之策略予以書面化。本集團亦於避險開始時即按持續之基礎，記錄該等採用避險交易之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評估。
4. 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超過 12 個月，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當被避險項目之剩餘期限在 12 個月以內，該避險衍生工具之總公允價值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屬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具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5. 現金流量避險
  - (1) 被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部分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無效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立即於當期損益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 (2) 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金額於被避險項目影響損益之期間，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以利率交換規避浮動借款利率屬有效避險部分之相關利益或損失，於當期損益列報為「利息費用」。
  - (3) 當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先前於避險有效之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工具累積利益或損失，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預期交易發生或不再預期會發生時，於被避險之預期現金流量影響損益之同一期間內，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 (二十九)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為保固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其他保險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四(三十六)說明。

## (三十)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劃

對於確定提撥計劃，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

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三十一) 保險商品分類

子公司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子公司和泰產險」)新發行或承接保險契約之直接業務或再保險業務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之規定，並依循公司制訂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進行測試，對所發行之新保險商品進行分類，子公司和泰產險目前銷售之保單皆屬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係指一方(保險人)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前述保險合約係指原保險合約及再保險合約。子公司和泰產險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子公司和泰產險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

(三十二) 直接保險業務收入及支出

1. 除預約保單外，直接保險業務之保費係於填發保單時(不考慮保單之起保日期)，列為填發年度之收入。預約保單係長期性流動保單，於實現時列入各單年度之收入。保費之調整(包括保單註銷在內)，均於發生之年度列帳。
2. 保險賠款於已受理客戶報案後列計。
3. 佣金支出於保單簽發後列計。

### (三十三) 再保險

分入及分出再保險業務收入及支出平時按帳單到達日基礎入帳，決(結)算時以合理且有系統之方法估計未達帳再保費支出，其相對發生之給付及收入，如再保佣金支出及收入、再保手續費支出及收入及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等項目均同時列帳。

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子公司和泰產險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

子公司和泰產險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再保險合約資產之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應收再保往來款項及存出再保責任準備金，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子公司和泰產險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子公司和泰產險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再保險準備資產帳面價值之部份，提列累計減損。並就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及應收再保往來款項無法收回之金額，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或累計減損。

### (三十四) 承受殘餘物及代位求償權

直接承保業務因理賠程序而依法承受之殘餘物，或依法取得承保標的權益或相關理賠成本之求償權，應於實際追償情況明確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予以認列。

### (三十五) 共保組織及共同保險

子公司和泰產險主要之共保組織及共同保險係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業務、住宅地震基金、工程保險協進會、傷害保險恐怖主義行為共保組織及中華民國核能保險聯合會。承受共保業務按納入共保保費為計算基礎，並依公司認受成分分擔共保責任。

### (三十六) 各項保險負債之提列基礎

子公司和泰產險保險合約其保險負債係依主管機關發布施行之「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準備金提存及管理辦法」、「財產保險業經營核能保險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住宅地震保險危險分散機制實施辦法」與「強化住宅地震保險共保組織會員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及「財產保險業就其經營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等業務應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與「強化財產保險業天災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等規定辦理之，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人員簽證。各項準備金之提存，除特別準備及負債適足準備金外，亦適用於再保險分進業務及再保險分出業務。

各項保險負債準備之提列，除一年期團體傷害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或依台財保 852367814 號函規定計算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之提列基礎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對於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 賠款準備：

係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方法計算賠款準備金，並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存，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

3. 特別準備：

針對自留業務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除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核能保險、住宅地震保險及商業性地震與颱風洪水險另有相關法令等規範要求仍提列於負債項下外，餘每年新增提存數依稅後淨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每年所沖減或收回金額依稅後淨額自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沖減或收回之。

4. 保費不足準備：

針對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若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準備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

5. 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及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相關規範，採用總保費評價法，以公司整體合約為基礎執行負債適足性測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一次提列負債適足準備並認列為當期費損。

6. 未適格再保險準備：

於分出日或報導期間結束日屬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規定之未適格再保險分出業務需提存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並於財務報告中以附註方式揭露。

上述各項準備中，除長期火災保險之未滿期保費準備係根據長期火災保險未滿期保費準備提存係數表以利率 7.8%進行計算外，餘未採折現方式計算。

(三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

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三十八）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三十九）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四十）收入認列

##### 1. 銷貨收入

- （1）本集團銷售車輛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本集團之客戶忠誠計劃，係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取得之獎勵積分可兌換免費或折扣之產品。原始銷售相關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至銷售之商品及獎勵積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參照可兌換商品之公允價值及預期兌換率估計，該等金額予以

遞延至獎勵相關之義務履行時認列收入。

- (3) 車輛分期付款銷貨業務-子公司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子公司和潤企業」)從事之分期付款銷貨業務主要係為獲取利息收入，並無銷貨毛利，其會計處理係於交易發生時僅認列未來應收之融資款項而不予認列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並就分期付款價格高於現銷價格之差額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列為應收分期票據及帳款之減項，並按利息法於分期付款期間內逐年認列利息收入。另，與分期付款業務相關之佣金支出等亦予以遞延(表列「預付款項」項下)，並於分期付款期間攤銷。其餘相關成本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車輛及車輛冷氣機等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發生成本占預估交易總成本之比例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 3. 銷售協議包含多項組成部分

本集團提供之銷售協議中，可能同時包含銷售商品及後續期間之維修服務等組成部分。當協議中含有多項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分時，該協議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組成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以決定各組成部分之收入金額，並依據個別組成部分適用之收入認列標準認列為當期損益。各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依照其獨立出售時之市場價值決定。

## 4. 保費收入之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子公司和泰產險保險業務說明如下：

- (1) 保險合約及再保險合約之收入認列政策請分別詳附註四(三十二)及(三十三)。
- (2) 手續費收入通常依權責基礎於服務提供之期間內認列。

## (四十一)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

#### (四十二)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相關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 2. 保固準備評估

本公司為提供消費者更完善售後服務及更可靠的產品品質，除原廠提供之三年 10 萬公里保固外，另提供豐田車及 Lexus 車全車系第四年或 2 萬公里之售後保固服務，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及車輛回廠機率為估計基礎估列，並定期檢視其估計之合理性。相關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 3. 商譽及客戶關係減損評估

商譽及客戶關係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及客戶關係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 4. 應收帳款之呆帳評估

子公司和潤企業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提列，針對已逾期之帳款，若經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或付款情形有異常之跡象顯示有無法收回款項時，則個別認定予以提列備抵呆帳，另針對其他逾期應收帳款係依據應收帳款之帳齡按歷史經驗比率提列備抵呆帳。此備抵之評估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 5. 保險負債

子公司和泰產險主要保險合約重大假設及估計係賠款準備負債及分出賠

款準備資產。

賠款準備負債係根據保險風險的性質和分布、賠款發展模式、經驗數據等因素，採用適當國際通用精算方法估計最終賠付的合理金額及最終損失率，關於已報未付保險賠款之計算方式，係以理賠人員經驗，採用逐案估計法估列，剩餘即為未報賠款準備。

分出賠款準備資產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攤回金額係依個別再保條件逐案估列，未報賠款攤回金額則係依未報未決賠款準備金和自留未報未決賠款準備金之差項估算。

針對賠款準備，子公司和泰產險之重大假設如下：

(1)損失發展因子選擇：依過去多年之損失發展經驗選擇合理之損失發展因子。

(2)各險別暨意外年度之預期損失率選擇：依過去各險別暨意外年度之損失趨勢選擇預期損失率之採用。

上述各項假設不包含政策性地震險、強制車險及核能險，因其準備金係依法定要求提存。

保險負債之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十二(六)(2)說明。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516	\$ 10,98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932,295	4,450,256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373,452	780,306
短期票券	7,720,413	6,782,972
	<u>\$ 15,041,676</u>	<u>\$ 12,024,51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將持有非短期之定期存款分別為\$2,960,646 及 297,740 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3. 本集團持有之短期票券中屬附賣回票券投資業已取得票券為擔保品，考量收取之財務擔保品後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為互抵後之淨額，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以下空白)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國內開放式類貨幣市場型基金	\$ 753,692	\$ 4,584,120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7,714	126,282
評價調整	<u>3,515</u>	<u>3,667</u>
	<u>\$ 764,921</u>	<u>\$ 4,714,069</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u>96,003</u> )	<u>\$ -</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利益分別計(\$179,370)及\$83,359。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衍生性金融工具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USD286,300仟元</u>	106/10/6~ 107/3/14	<u>USD252,300仟元</u>	105/10/17~ 106/3/14
換匯合約	<u>USD 26,800仟元</u>	106/11/16~ 107/2/27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係預購美元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價款及國外投資之匯率風險，惟皆未適用避險會計。另子公司和泰產險考量淨額交割總約定後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為互抵後之淨額，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以下空白)

###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股票指數型基金	\$ 793,621	\$ -
上市櫃股票	500,207	
政府公債	200,256	-
理財商品	95,943	-
金融債券	50,169	
國外公司債及金融債	<u>23,834</u>	<u>-</u>
小計	1,664,03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05,024	-
減：抵繳營業保證金	(152,100)	-
合計	<u>\$ 1,616,954</u>	<u>\$ -</u>
非流動項目：		
政府公債	\$ 1,954,278	\$ -
國內公司債	1,381,828	-
國外公司債及金融債	882,883	-
金融債券	649,522	-
上市櫃股票及非上市櫃股票	<u>336,620</u>	<u>337,207</u>
小計	5,205,131	337,2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65,186	490,005
減：抵繳營業保證金	(148,200)	-
合計	<u>\$ 5,622,117</u>	<u>\$ 827,212</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42,975 及\$20,345。
2. 子公司和泰產險民國 106 年度因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之利息收入為\$79,711。
3. 依保險法規定，保險公司應依實收資本額之 15%提存營業保證金。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和泰產險繳存面額\$300,300 之政府公債於中央銀行作為營業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四)。

### (四) 避險會計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流動		
換匯換利-現金流量避險	<u>\$ -</u>	<u>\$ 95,231</u>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		
換匯換利-現金流量避險	(\$ <u>403,699</u> )	(\$ <u>56,072</u> )

1. 本集團簽訂衍生工具合約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

## 2. 現金流量避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相關利益損失 預期認列於當 期損益之期間
	指定為避險 之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106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換匯換利交易	(\$ 403,699)	104.04~109.03	104~109年度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相關利益損失 預期認列於當 期損益之期間
	指定為避險 之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105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換匯換利交易	\$ 39,159	103.04~107.09	103~107年度

(1) 本集團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受市場利率波動之影響使該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現金流量之風險，本集團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規避風險。

(2) 被避險項目為以外幣計價之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預期將於未來 12 個月內之非固定日期發生。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調整項目，將於被避險項目預期影響損益之一個或多個期間轉列於當期損益。

(3) 現金流量避險認列於當期損益以及其他綜合損益資訊

項 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調整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22,335)	(\$ 11,839)
由其他綜合損益轉列當期損益之金額	(\$ 23,427)	\$ 7,438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811,064	\$ 1,421,599
應收分期票據	7,149,348	8,367,338
應收帳款	5,922,968	5,099,823
應收分期帳款	88,418,262	78,483,442
應收租賃款及票據	16,199,000	8,749,444
應收保費	382,366	-
催收款項	22,228	-
	119,905,236	102,121,64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 9,939,974)	( 7,979,097)
備抵呆帳	( 1,658,679)	( 1,302,28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108,306,583	\$ 92,840,265

子公司和潤企業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分期票據分別計 \$5,715,284 及 \$6,879,557 業已質押於銀行供作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之副擔保；另，並已提供分期付款業務之應收帳款債權本票分別計 \$1,784,190 及 \$2,380,397 予銀行作為借款之副擔保。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之信用品質良好。

2. 本集團應收分期票據及帳款預期收回之情形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39,027,733	\$ 36,366,647
1年以上	<u>56,539,877</u>	<u>50,484,133</u>
	<u>\$ 95,567,610</u>	<u>\$ 86,850,780</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其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提列減損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期初餘額	\$ 1,302,284	\$ 1,168,514
企業合併取得	23,479	-
本期提列	1,225,319	874,581
本期沖銷	( 890,894)	( 727,486)
其他	( 1,509)	( 13,325)
期末餘額	<u>\$ 1,658,679</u>	<u>\$ 1,302,284</u>

4.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事務機器及車輛，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該等資產將於到期時移轉所有權予承租人，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租賃投資總額及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如下：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應收租賃款總額</u>	<u>未賺得融資收益</u>	<u>應收租賃款淨額</u>
不超過1年	\$ 9,707,499	(\$ 1,100,934)	\$ 8,606,56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491,363	( 800,039)	5,691,324
超過5年	<u>138</u>	<u>-</u>	<u>138</u>
	<u>\$ 16,199,000</u>	<u>(\$ 1,900,973)</u>	<u>\$ 14,298,027</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應收租賃款總額</u>	<u>未賺得融資收益</u>	<u>應收租賃款淨額</u>
不超過1年	\$ 6,952,245	(\$ 720,123)	\$ 6,232,12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797,091	( 515,303)	1,281,788
超過5年	<u>108</u>	<u>( 1)</u>	<u>107</u>
	<u>\$ 8,749,444</u>	<u>(\$ 1,235,427)</u>	<u>\$ 7,514,017</u>

5.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品質資訊，係依客戶信用等級及帳款可收回期間，作為減損提列計算之基礎。本集團內部訂有客戶信用分級評估政策，由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定期或不定期重新評估現有客戶信用分級是否適當，必要時調整之，以掌握客戶最新的狀況。客戶信用分級評估主要依財務狀況、還款情況等相關資訊為評估依據。

(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1. 本集團持有之衍生工具及附賣回協議未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互抵規定條件，惟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在交易一方有違約之情事(延滯、無償還能力或破產)下，交易另一方得依協議以淨額交割或對擔保品執行法律權益，所收取之擔保品其相關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惟互抵之相關金額以已認列之金融資產(負債)為限。

2. 下表列示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相關資訊：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						
性質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已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金融工具 (d)	收取之財務擔保品 (e)	淨額 (f)=(c)-(d)-(e)
附賣回協議	\$ 7,720,413	\$ -	\$ 7,720,413	\$ -	\$ 7,720,413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						
性質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已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金融工具 (d)	收取之財務擔保品 (e)	淨額 (f)=(c)-(d)-(e)
附賣回協議	\$ 6,782,972	\$ -	\$ 6,782,972	\$ -	\$ 6,782,972	\$ -

(七) 存貨

	106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車輛及車輛零件	\$ 2,932,147	(\$ 69,660)
冷氣機及冷氣機零件	2,240,281	( 370,186)
其他商品	128,199	( 7,226)
在途存貨	2,356,380	-
合計	\$ 7,657,007	(\$ 447,072)

	105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車輛及車輛零件	\$ 5,857,136	(\$ 66,517)	\$ 5,790,619
冷氣機及冷氣機零件	2,111,401	( 279,554)	1,831,847
其他商品	82,888	( 7,341)	75,547
在途存貨	1,412,341	-	1,412,341
合計	<u>\$ 9,463,766</u>	<u>(\$ 353,412)</u>	<u>\$ 9,110,354</u>

1. 上項所列存貨均未提供擔保。

2.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37,704,890	\$ 137,575,647
存貨跌價損失	93,660	58,726
	<u>\$ 137,798,550</u>	<u>\$ 137,634,373</u>

#### (八) 預付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遞延佣金支出	\$ 2,424,926	\$ 2,234,216
預付貨款	1,526,274	2,475,509
留抵稅額	960,070	860,799
預付保險費	547,038	484,528
其他預付費用	1,220,355	1,414,301
	<u>\$ 6,678,663</u>	<u>\$ 7,469,353</u>

#### (九) 再保險合約資產及保險負債

1. 再保險合約資產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38,905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128,090
再保險準備資產	
一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618,021
一分出賠款準備	684,194
催收款項	
一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7,911
合計	1,477,121
減：備抵呆帳	( 8,681)
淨額	<u>\$ 1,468,440</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再保險合約資產。

再保險合約資產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2. 再保險合約資產之備抵呆帳變動分析：

	106年度
企業合併取得	\$ 3,332
本期提列	5,349
期末餘額	<u>\$ 8,681</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無再保險合約資產之備抵呆帳。

3. 保險負債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滿期準備	\$ 2,850,169
賠款準備	2,398,727
特別準備	1,895,550
	<u>\$ 7,144,446</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保險負債。

4.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及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如下：

	106年度		
	總額	分 出	淨 額
企業合併取得	\$ 1,952,197	\$ 488,996	\$ 1,463,201
本期提存數	2,850,169	618,021	2,232,148
本期收回數	( 1,952,197)	( 488,996)	( 1,463,201)
期末餘額	<u>\$ 2,850,169</u>	<u>\$ 618,021</u>	<u>\$ 2,232,148</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無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及未滿期保費準備。

5. 賠款準備明細與分出賠款準備及賠款準備變動如下：

(1)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明細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總 額	分 出	淨 額
已報未付	\$ 1,494,241	\$ 456,181	\$ 1,038,060
未報未決	904,486	228,013	676,473
	<u>\$ 2,398,727</u>	<u>\$ 684,194</u>	<u>\$ 1,714,533</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

(2) 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變動如下：

	106年度		
	總額	分出	淨額
企業合併取得	\$ 2,449,737	\$ 892,662	\$ 1,557,075
本期提存數	2,398,727	684,194	1,714,533
本期收回數	(2,449,737)	(892,662)	(1,557,075)
期末餘額	<u>\$ 2,398,727</u>	<u>\$ 684,194</u>	<u>\$ 1,714,533</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無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

6. 特別準備變動如下：

	106年度
企業合併取得	\$ 1,853,583
本期提存	43,491
本期收回	(1,524)
期末餘額	<u>\$ 1,895,550</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無特別準備。

子公司和泰產險特別準備包含之險種為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核能險、政策型地震險及颱風、洪水保險。

7. 子公司和泰產險依據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15061 號令所訂「強化財產保險業天災準備金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將提列於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金，應補足商業性地震保險及颱風洪水保險特別準備金達滿水位，剩餘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規定將其他險種特別準備扣除所得稅後，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

若考量未適用上述應注意事項，對本集團各期之負債、權益、損益及每股盈餘之影響分別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特別準備金減少	\$ 385,762
特別盈餘公積增加	320,183
	<u>106年度</u>
稅前淨損增加/淨利減少	\$ 1,524
稅前每股虧損增加/盈餘減少	-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特別準備金。

8. 子公司和泰產險依據金管保產字第 10102531541 號令所訂「強化住宅地震保險共保組織會員準備金應注意事項」及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17091 號令所訂「財產保險業經營核能保險提存之各種準備金規範」之規定，將已

提列之住宅地震險特別準備金及核能險特別準備金續留於保險負債特別準備金項下。

若考量未適用上述應注意事項，對本集團各期之負債、權益及損益之影響分別列示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特別準備金減少	\$	223,894
特別盈餘公積增加		185,83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特別準備金。

民國 106 年度，住宅地震保險特別準備金及核能險特別準備金皆無收回數，對於稅前淨利及稅前每股盈餘皆無影響。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4,609,218	\$ 4,396,283
中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448,865	2,408,428
桃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386,398	1,406,260
高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319,043	1,331,838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948,238	914,894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916,027	918,227
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893,335	870,861
蘭揚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81,434	282,242
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73,757	263,309
旭和螺絲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1,622	131,726
台灣橫濱輪胎股份有限公司等	1,271,890	872,806
	<u>\$ 14,479,827</u>	<u>\$ 13,796,874</u>

1.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14,479,827 及 \$13,796,874。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本期綜合損益淨額	<u>\$ 5,670,808</u>	<u>\$ 8,795,715</u>

2. 本集團上開投資標的均未有公開報價。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分別為 \$1,556,292 及 \$2,467,474，均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月以現金 \$298,864 取得恆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 股份。

4.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1 月依持股比例以現金 \$31,765 參與晉中中部現金增資。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水電設備	辦公設備	機具設備	出租資產(註)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合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3,935,553	\$ 3,870,599	\$ 136,169	\$ 1,194,995	\$ 326,185	\$ 39,333,871	\$ 504,098	\$ 250,254	\$ 49,551,724
重估增值	1,345,967	12,079	-	-	-	-	-	-	1,358,0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850)	( 1,497,320)	( 132,469)	( 824,528)	( 206,060)	( 14,195,165)	( 321,201)	-	( 17,203,593)
	<u>\$ 5,254,670</u>	<u>\$ 2,385,358</u>	<u>\$ 3,700</u>	<u>\$ 370,467</u>	<u>\$ 120,125</u>	<u>\$ 25,138,706</u>	<u>\$ 182,897</u>	<u>\$ 250,254</u>	<u>\$ 33,706,177</u>
<u>106年</u>									
1月1日	\$ 5,254,670	\$ 2,385,358	\$ 3,700	\$ 370,467	\$ 120,125	\$ 25,138,706	\$ 182,897	\$ 250,254	\$ 33,706,177
增添	17,586	36,494	2,059	181,600	30,227	12,867,793	91,287	145,365	13,372,411
企業合併取得	643,509	68,245	-	85,420	3,826	5,711	15,531	-	822,242
處分	( 1,675)	( 1,054)	-	( 32,145)	( 171)	( 4,979,596)	( 793)	-	( 5,015,434)
重分類	33,041	272,842	-	28,352	6,904	121,294	17,457	( 318,186)	161,704
折舊費用	-	( 146,278)	( 910)	( 156,641)	( 28,295)	( 7,434,799)	( 63,296)	-	( 7,830,219)
提列出租資產損失準備	-	-	-	-	-	( 172,614)	-	-	( 172,614)
淨兌換差額	-	( 11,403)	12	( 2,040)	( 455)	( 36,497)	( 125)	-	( 50,508)
12月31日	<u>\$ 5,947,131</u>	<u>\$ 2,604,204</u>	<u>\$ 4,861</u>	<u>\$ 475,013</u>	<u>\$ 132,161</u>	<u>\$ 25,509,998</u>	<u>\$ 242,958</u>	<u>\$ 77,433</u>	<u>\$ 34,993,759</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4,628,014	\$ 4,301,177	\$ 138,212	\$ 1,501,043	\$ 366,066	\$ 39,032,620	\$ 655,849	\$ 77,433	\$ 50,700,414
重估增值	1,345,967	12,079	-	-	-	-	-	-	1,358,0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850)	( 1,709,052)	( 133,351)	( 1,026,030)	( 233,905)	( 13,522,622)	( 412,891)	-	( 17,064,701)
	<u>\$ 5,947,131</u>	<u>\$ 2,604,204</u>	<u>\$ 4,861</u>	<u>\$ 475,013</u>	<u>\$ 132,161</u>	<u>\$ 25,509,998</u>	<u>\$ 242,958</u>	<u>\$ 77,433</u>	<u>\$ 34,993,759</u>

註：出租資產係屬和運及和潤等子公司專供租賃業務使用之資產。該出租資產處分，於停止出租而轉供出售時，以其帳面金額轉列存貨，出售該等資產之價款轉列為銷貨收入，並轉列相關銷貨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水電設備	辦公設備	機具設備	出租資產(註1)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合計
<u>105年1月1日</u>									
成本	\$ 3,974,400	\$ 3,979,981	\$ 135,242	\$ 1,167,290	\$ 378,135	\$ 41,501,391	\$ 544,608	\$ 83,799	\$ 51,764,846
重估增值	1,371,933	12,079	-	-	-	-	-	-	1,384,01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850)	( 1,427,067)	( 131,892)	( 778,020)	( 206,568)	( 14,804,022)	( 309,972)	-	( 17,684,391)
	<u>\$ 5,319,483</u>	<u>\$ 2,564,993</u>	<u>\$ 3,350</u>	<u>\$ 389,270</u>	<u>\$ 171,567</u>	<u>\$ 26,697,369</u>	<u>\$ 234,636</u>	<u>\$ 83,799</u>	<u>\$ 35,464,467</u>
<u>105年</u>									
1月1日	\$ 5,319,483	\$ 2,564,993	\$ 3,350	\$ 389,270	\$ 171,567	\$ 26,697,369	\$ 234,636	\$ 83,799	\$ 35,464,467
增添	-	62,389	1,112	151,950	25,191	11,827,769	44,430	334,178	12,447,019
處分	-	( 25)	-	( 21,281)	( 3,653)	( 5,191,485)	( 35,982)	-	( 5,252,426)
重分類	( 64,813)	( 35,724)	-	15,633	( 33,258)	( 11,369)	46,613	( 167,723)	( 250,641)
折舊費用	-	( 144,907)	( 743)	( 142,352)	( 29,338)	( 7,937,607)	( 56,637)	-	( 8,311,584)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註2)	-	-	-	( 8,293)	( 5,540)	-	( 49,372)	-	( 63,205)
提列出租資產損失準備	-	-	-	-	-	( 34,307)	-	-	( 34,307)
淨兌換差額	-	( 61,368)	( 19)	( 14,460)	( 4,844)	( 211,664)	( 791)	-	( 293,146)
12月31日	<u>\$ 5,254,670</u>	<u>\$ 2,385,358</u>	<u>\$ 3,700</u>	<u>\$ 370,467</u>	<u>\$ 120,125</u>	<u>\$ 25,138,706</u>	<u>\$ 182,897</u>	<u>\$ 250,254</u>	<u>\$ 33,706,177</u>
<u>105年12月31日</u>									
成本	\$ 3,935,553	\$ 3,870,599	\$ 136,169	\$ 1,194,995	\$ 326,185	\$ 39,333,871	\$ 504,098	\$ 250,254	\$ 49,551,724
重估增值	1,345,967	12,079	-	-	-	-	-	-	1,358,0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850)	( 1,497,320)	( 132,469)	( 824,528)	( 206,060)	( 14,195,165)	( 321,201)	-	( 17,203,593)
	<u>\$ 5,254,670</u>	<u>\$ 2,385,358</u>	<u>\$ 3,700</u>	<u>\$ 370,467</u>	<u>\$ 120,125</u>	<u>\$ 25,138,706</u>	<u>\$ 182,897</u>	<u>\$ 250,254</u>	<u>\$ 33,706,177</u>

註1：出租資產係屬和運及和潤等子公司專供租賃業務使用之資產。該出租資產處分，於停止出租而轉供出售時，以其帳面金額轉列存貨，出售該等資產之價款轉列為銷貨收入，並轉列相關銷貨成本。

註2：原本集團之子公司和榮、和中及和航於民國105年10月經董事會決議處分，並分別於民國105年11月28日、12月8日及11月9日完成交割，交割後喪失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力，故自民國105年第四季起，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編製個體。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322,035	\$ 489,412	\$ 811,447
重估增值	327,794	-	327,794
累計折舊	-	( 226,983)	( 226,983)
	<u>\$ 649,829</u>	<u>\$ 262,429</u>	<u>\$ 912,258</u>
<u>106年</u>			
1月1日	\$ 649,829	\$ 262,429	\$ 912,258
企業合併取得	923,163	52,343	975,506
重分類	( 33,041)	20,231	( 12,810)
折舊費用	-	( 17,232)	( 17,232)
12月31日	<u>\$ 1,539,951</u>	<u>\$ 317,771</u>	<u>\$ 1,857,722</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1,212,157	\$ 634,963	\$ 1,847,120
重估增值	327,794	-	327,794
累計折舊	-	( 317,192)	( 317,192)
	<u>\$ 1,539,951</u>	<u>\$ 317,771</u>	<u>\$ 1,857,722</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105年1月1日</u>			
成本	\$ 283,193	\$ 395,142	\$ 678,335
重估增值	301,823	-	301,823
累計折舊	-	( 183,440)	( 183,440)
	<u>\$ 585,016</u>	<u>\$ 211,702</u>	<u>\$ 796,718</u>
<u>105年</u>			
1月1日	\$ 585,016	\$ 211,702	\$ 796,718
增添	-	2,166	2,166
重分類	64,813	57,520	122,333
折舊費用	-	( 8,959)	( 8,959)
12月31日	<u>\$ 649,829</u>	<u>\$ 262,429</u>	<u>\$ 912,258</u>
<u>105年12月31日</u>			
成本	\$ 322,035	\$ 489,412	\$ 811,447
重估增值	327,794	-	327,794
累計折舊	-	( 226,983)	( 226,983)
	<u>\$ 649,829</u>	<u>\$ 262,429</u>	<u>\$ 912,258</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35,513	\$ 109,370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 費用(含折舊費用)	\$ 26,723	\$ 9,177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市價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172,572 及 \$1,311,099，除子公司和泰產險係每年由公司進行內部評估，若評估結果經認定屬重大差異，再委託外部獨立評價專家依據「不動產技術估價規則」相關規範提供公允價值，並為財報揭露調整之依據外，餘採市價法。

(十三) 無形資產

	<u>商譽</u>	<u>客戶關係</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u>106年</u>				
增添－企業合併取得	\$ 662,323	\$ 527,106	\$ 16,999	\$ 1,206,428
增添－單獨取得	-	-	35,857	35,857
攤銷費用	-	( 16,838)	( 16,455)	( 33,293)
12月31日	<u>\$ 662,323</u>	<u>\$ 510,268</u>	<u>\$ 36,401</u>	<u>\$ 1,208,992</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662,323	\$ 527,106	\$ 100,141	\$ 1,289,570
累計攤銷及減損	-	( 16,838)	( 63,740)	( 80,578)
	<u>\$ 662,323</u>	<u>\$ 510,268</u>	<u>\$ 36,401</u>	<u>\$ 1,208,992</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管理費用	\$ 33,293	\$ -

(十四) 其他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長期應收款	\$ 446,545	\$ 420,355
土地使用權	313,134	236,501
營業保證金	300,300	-
存出保證金	247,745	174,052
預付設備款	543,203	93,608
其他	210,424	131,417
	<u>\$ 2,061,351</u>	<u>\$ 1,055,933</u>

(十五)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31,764,823	\$ 30,210,478
抵押借款	2,015,000	4,850,000
充實中期營運資金聯貸案	2,964,212	3,377,874
	<u>\$ 36,744,035</u>	<u>\$ 38,438,352</u>
年 利 率	<u>0.75%~5.1%</u>	<u>0.75%~4.96%</u>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情形說明如下：

1. 子公司和潤企業之充實中期營運資金聯貸案係由國際協力銀行等 8 家金融機構，辦理授信額度約計 33.2 億元，融資期間為 35 個月(自民國 104 年 9 月 25 日至 107 年 9 月 18 日)，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使用；還款方式為到期一次償還動用額度。
2. 子公司和潤企業針對上述聯貸案及向其他金融機構辦理之部份貸款，於上述合約存續期間之財務承諾彙總如下：
  - (1) 流動比率：90%(含)以上。
  - (2) 自有資金比率：7%(含)以上。
  - (3) 利息保障倍數：120%(含)以上。
  - (4) 淨值：不得低於 35 億元(含)。

(十六) 應付短期票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55,120,000	\$ 47,13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28,725)	( 31,389)
	<u>\$ 55,091,275</u>	<u>\$ 47,098,611</u>
年 利 率	<u>0.57%~1.53%</u>	<u>0.60%~1.54%</u>

(十七) 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u>\$ 2,800,000</u>	<u>\$ 1,000,000</u>

本集團之子公司和潤企業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公司債資訊彙總如下：

1. 民國 105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2,800,000，票面利率 0.93%，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1 日至 109 年 1 月 11 日，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2. 民國 103 年度第一期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1,000,000，票面利率 2%，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3 年 11 月 7 日至 106 年 11 月 7 日，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十八) 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6,765,565	\$ 3,457,972
抵押借款	100,000	350,000
應付商業本票	5,850,000	4,5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6,553)	(6,149)
	12,709,012	8,301,82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671,849)	(3,338,562)
	\$ 11,037,163	\$ 4,963,261
借款利率區間	0.92%~5.91%	0.92%~8.82%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和運租車及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之長期借款按到期年度列示如下：

到期年度	借款金額
一年內到期	\$ 1,672,815
一至二年內到期	3,950,413
二至三年內到期	7,092,337
	\$ 12,715,565

## (十九) 應付費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1,539,870	\$ 1,442,861
應付經銷商獎金	746,231	579,626
應付員工酬勞	474,364	433,353
應付董事酬勞	242,514	252,338
應付利息	162,974	115,455
其他	1,638,861	1,014,594
	\$ 4,804,814	\$ 3,838,227

## (二十) 退休金

###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集團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集團就退休金精算報告之退休金成本按月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

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集團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328 及 \$0。

## 2. 確定提撥計劃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大陸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41,456 及 \$211,171。

## (二十一) 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 負債準備	保固準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2,317,337	\$ 2,317,337
企業合併取得	22,423	-	22,423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	986,141	986,141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22,423)	( 933,368)	( 955,791)
本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	( 41,816)	( 41,81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2,328,294	\$ 2,328,294

保固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1,093,182	\$ 1,101,965
非流動	\$ 1,235,112	\$ 1,215,372

1.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車輛及冷氣機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2. 本集團之子公司和泰產險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結清確定福利退休負債，故於本期發生清償利益並與本集團員工簽訂清償確定福利退休負債之協議，該協議自民國 106 年 11 月 1 日生效。

## (二十二) 存入保證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車輛租賃押金	\$ 11,830,021	\$ 11,277,157
其他	28,589	34,478
	<u>\$ 11,858,610</u>	<u>\$ 11,311,635</u>

## (二十三) 股本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6,000,000，分為600,000,000股，實收資本額為\$5,461,792，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546,179,184股。

## (二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二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股東股利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前述盈餘分配之比率與分派方式，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股東之股利皆為\$6,554,150(每股12.0元)。民國107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106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普通股股利12元，股利總計\$6,554,150。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二十六) 利息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分期收款收入	\$ 4,356,896	\$ 3,654,690
存款及短期票券利息	131,174	119,774
投資收入	79,711	-
	<u>\$ 4,567,781</u>	<u>\$ 3,774,464</u>

(二十七) 保費收入

保費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簽單保費收入	\$ 4,716,617	\$ -
再保費收入	360,195	-
減：再保費支出	( 1,115,520)	-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 768,948)	-
	<u>\$ 3,192,344</u>	<u>\$ -</u>

(二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6,837,922	\$ 5,707,417
折舊費用	7,847,451	8,320,543
攤銷費用	62,092	17,216
	<u>\$ 14,747,465</u>	<u>\$ 14,045,176</u>

(二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薪資費用	\$ 5,837,828	\$ 4,875,730
勞健保費用	421,580	331,763
退休金費用	245,784	211,171
其他用人費用	332,730	288,753
	<u>\$ 6,837,922</u>	<u>\$ 5,707,41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惟獨立董事不得參與酬勞之分配。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1,257 及 \$126,169；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42,514 及 \$252,338，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6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及 2%估列。經民國 107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121,257 及 \$242,514。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314,244	\$ 2,039,92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97,714	296,03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6,618)	( 11,546)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705,340</u>	<u>2,324,41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4,107	164,069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4,107</u>	<u>164,069</u>
所得稅費用	<u>\$ 2,719,447</u>	<u>\$ 2,488,48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現金流量避險	<u>\$ 3,797</u>	<u>\$ 1,394</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 925)</u>	<u>\$ -</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3,326,316	\$ 2,972,444
(註)		
其他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影響數	( 997,965)	( 768,44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97,714	296,03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6,618)	( 11,546)
所得稅費用	<u>\$ 2,719,447</u>	<u>\$ 2,488,486</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以下空白)



4. 本集團之子公司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和泰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所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4年度	\$ 9,180	\$ 9,180	\$ -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359,487	359,487	-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129,089	129,089	4,167	民國116年度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所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6年度	\$ 591,848	\$ 79,065	\$ -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477,444	477,444	-	民國107年度
民國100年度	210,305	210,305	-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89,763	89,763	-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9,033	9,033	-	民國112年度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6.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1,828,846
87年度以後	26,245,511
	<u>\$ 28,074,357</u>

7.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4,063,805，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9.85%。

(以下空白)

(三十一) 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0,115,607	546,179	\$ 18.5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0,115,607	546,17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2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115,607	546,606	\$ 18.51
<u>105年度</u>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0,740,039	546,179	\$ 19.6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0,740,039	546,17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2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740,039	546,600	\$ 19.65

(三十二) 營業租賃

1. 出租人

(1) 子公司和潤企業及和運租車承作車輛租賃業務之收款方式部分為預收按月到期之租金票據；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該等公司因租賃業務預收之應收租金票據金額分別計 \$8,273,706 及 \$8,447,711，其應收票據與預收租金科目係以淨額表達，並未列入資產負債表中。上述應收票據中分別計 \$6,254,167 及 \$6,725,091 並業已質押於銀行供作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之副擔保。

上述應收租金票據未來收取總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4,798,777	\$ 4,900,29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3,474,929</u>	<u>3,547,419</u>
	<u>\$ 8,273,706</u>	<u>\$ 8,447,711</u>

(2)本集團向關係人及非關係人出租土地及辦公大樓所簽訂之租賃合約，已簽約未到期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41,458	\$ 95,44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1,620	18,309
超過5年	<u>2,089</u>	<u>-</u>
	<u>\$ 75,167</u>	<u>\$ 113,753</u>

## 2. 承租人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各營業所房地及辦公大樓等資產，租賃期間介於1至10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分別認列\$641,479及\$553,176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259,063	\$ 288,07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14,500	589,743
超過5年	<u>207,493</u>	<u>417,887</u>
	<u>\$ 881,056</u>	<u>\$ 1,295,704</u>

(以下空白)

### (三十三)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7 日以現金\$6,831,887 購入蘇黎世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9.80%股權，並取得對蘇黎世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該公司在台灣地區經營各類產物保險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並預期透過經濟規模降低成本。該公司業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 6 日股東會改選董事，並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 日更名為「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收購上述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收購日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資訊如下：

	<u>蘇黎世產物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u>
收購對價	
現金	\$ 6,831,887
非控制權益	<u>12,199</u>
	<u>6,844,086</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5,095
應收帳款	452,444
金融資產	7,990,907
再保險合約資產	1,577,293
其他流動資產	535,9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7,242
投資性不動產	975,506
無形資產	544,105
保險負債	( 6,255,516)
其他流動負債	( 719,7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71,506)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6,181,763</u>
商譽	<u>\$ 662,323</u>

(以下空白)

2.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月底以人民幣 55,000 仟元購入上海英之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100% 股權，取得對上海英之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之控制，該公司在上海地區經營 Lexus 車輛銷售及服務業務。該公司業已於民國 106 年第四季更名為「上海楊浦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u>上海英之杰汽車 銷售服務有限公司</u>
收購對價(單位:人民幣仟元)	
現金	\$ 55,000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64
應收帳款	2,785
其他應收款	2,744
存貨	19,641
預付款項	6,4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23
其他資產	38,718
應付帳款	( 1,486)
應付費用	( 13,757)
預收款項	( 6,368)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 55,000</u>

3. 本集團自收購日起，上述收購案增加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 \$5,154,908 及 \$18,221。若假設蘇黎世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英之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 \$181,482,383 及 \$14,283,832。

(以下空白)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集團之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和裕)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和安)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和全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和全)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日本豐田自動車株式會社(TMC)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日本日野自動車工業株式會社(HINO)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Toyota Motor Asia Pacific Pte Ltd. (TMAP)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豐田汽車中國投資(豐田中國投資)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Toyota Industries Corporation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Toyota Motor Philippines Cor. (Toyota Philippines)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Toyota Kirloskar Motor Pvt. Ltd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Toyota-Motor-Europe-Nv/Sa(TME)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Toyota-Motor-Sales-USA(TMS)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Toyota Motor Manufacturing Turkey Inc.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國都)	關聯企業
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南都)	關聯企業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北都)	關聯企業
桃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桃苗)	關聯企業
高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高都)	關聯企業
中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中部)	關聯企業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國瑞)	關聯企業
蘭揚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台灣橫濱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旭和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和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北京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北京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臨沂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臨沂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重慶渝都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重慶渝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晉中中部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泰州中都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廣州廣汽長和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台灣柏原和泰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和榮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通太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智得傳播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中誠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和中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和航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泛台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泛台)	關聯企業
益台通運股份有限公司(益台)	關聯企業
樺台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快順倉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和誠汽車零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創新汽車零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通友汽車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旺孚企業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中揚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南一汽車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新強動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昶冠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1)利息收入：		
—關聯企業	\$ 49,655	\$ 50,866

上列利息收入係因銷貨交易按約定收款期間收款，而自交易日起至收款日止加計之利息；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26 日加計利息之年利率為 2.525%，民國 105 年 3 月 27 日至 7 月 2 日加計利息之年利率為 2.4%，自民國 105 年 7 月 3 日起至今加計利息之利率為 2.275%。

	106年度	105年度
(2)保費收入：		
—關聯企業	\$ 27,012	\$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383	-
	\$ 27,395	\$ -

	106年度	105年度
(3)銷貨收入：		
— 關聯企業		
中部	\$ 22,869,007	\$ 23,057,234
桃苗	21,333,190	21,113,773
北都	17,188,053	16,929,421
其他	49,018,577	47,239,804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68,160	56,470
	<u>\$ 110,476,987</u>	<u>\$ 108,396,702</u>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係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授信條件請詳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附表六說明。

	106年度	105年度
(4)租金收入：		
— 關聯企業	\$ 114,121	\$ 100,820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4,685	4,549
	<u>\$ 118,806</u>	<u>\$ 105,369</u>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一般市場行情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並依合約按月收取租金。

	106年度	105年度
(5)勞務收入		
勞務銷售：		
— 關聯企業	\$ 45,476	\$ 50,807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73,864	124,542
業務委託收入：		
— 關聯企業	22,160	25,756
	<u>\$ 141,500</u>	<u>\$ 201,105</u>

	106年度	105年度
(6)分期付款價差補貼收入：		
— 關聯企業	<u>\$ 381,154</u>	<u>\$ 315,990</u>

	106年度	105年度
(7)保固收入(帳列銷貨成本減項)：		
— 關聯企業		
國瑞	\$ 213,936	\$ 333,866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TMAP	638,244	518,175
其他	2,130	4,230
	<u>\$ 854,310</u>	<u>\$ 856,271</u>

	106年度	105年度
(8)廣告補助收入及販促物收入： (帳列廣告費減項)		
—關聯企業	\$ 192,790	\$ 205,429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53,836	89,623
	<u>\$ 246,626</u>	<u>\$ 295,052</u>
	106年度	105年度
(9)配送收入(帳列運費減項)：		
—關聯企業	\$ 29,503	\$ 34,968
	<u>\$ 29,503</u>	<u>\$ 34,968</u>
	106年度	105年度
(10)什項收入：		
—關聯企業		
國都	\$ 121,398	\$ 136,279
其他	181,738	195,832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63,096	55,626
	<u>\$ 366,232</u>	<u>\$ 387,737</u>

## 2. 支出

	106年度	105年度
(1)利息支出：		
—關聯企業	\$ 17,057	\$ 21,093

上列利息支出係因進貨交易按約定付款期間付款，而自交易日起至付款日止加計之利息；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26 日加計利息之年利率為 2.125%，民國 105 年 3 月 27 日至 7 月 2 日加計利息之年利率為 2.0%，自民國 105 年 7 月 3 日起至今加計利息之年利率為 1.875%。

	106年度	105年度
(2)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國瑞	\$ 47,578,481	\$ 52,817,429
其他	30,581,375	29,828,113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TMC	34,435,637	34,867,033
其他	14,506,590	11,607,814
	<u>\$ 127,102,083</u>	<u>\$ 129,120,389</u>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之國產車均係向國瑞購入，進口車及進口零件均係向 TMC、HINO、豐田中國投資、TMAP、TMS 及 TME 等購入，付款條件請參閱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附表六說明。

上列與其他關係人進貨部份係子公司和潤企業承作分期付款銷貨業務所產生。如附註四(四十)所述，子公司和潤企業之分期付款銷貨業務主

要係獲取利息收入，並無銷貨毛利，因此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係以淨額表達；其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同，付款條件請參閱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附表六說明。

	106年度	105年度
(3)租金支出：		
—關聯企業	\$ 7,596	\$ 18,071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4,557	-
	<u>\$ 12,153</u>	<u>\$ 18,071</u>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一般市場行情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並依合約按月支付租金。

	106年度	105年度
(4)保固成本：		
—關聯企業		
中部	\$ 156,611	\$ 144,189
桃苗	146,945	132,174
國都	122,001	127,775
南都	93,278	72,692
高都	95,527	80,670
其他	91,191	81,197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1,811	131
	<u>\$ 707,364</u>	<u>\$ 638,828</u>

	106年度	105年度
(5)廣告費：		
—關聯企業	\$ 18,134	\$ 23,941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5,190	3,625
	<u>\$ 23,324</u>	<u>\$ 27,566</u>

	106年度	105年度
(6)運費：		
—關聯企業		
泛台	\$ 108,935	\$ -
益台	58,697	-
其他	3,867	-
	<u>\$ 171,499</u>	<u>\$ -</u>

	106年度	105年度
(7)保險賠款與給付：		
—關聯企業	\$ 11,413	\$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1	-
	<u>\$ 11,414</u>	<u>\$ -</u>

	106年度	105年度
(8)佣金費用：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 313,968	\$ -
3. <u>應收(付)關係人款項</u>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應收關係人款項：		
— 關聯企業	\$ 2,972,592	\$ 2,084,927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7,210	8,178
	<u>\$ 2,979,802</u>	<u>\$ 2,093,105</u>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2)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 關聯企業	\$ 303,957	\$ 162,462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6,190	14,034
	<u>\$ 310,147</u>	<u>\$ 176,496</u>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應付帳款：		
— 關聯企業	\$ 1,106,638	\$ 1,665,666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TMC	4,273,475	4,023,207
其他	402,113	414,680
	<u>\$ 5,782,226</u>	<u>\$ 6,103,553</u>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4)應付費用：		
— 關聯企業	\$ 396,566	\$ 229,062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598	172
	<u>\$ 397,164</u>	<u>\$ 229,234</u>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5)應付佣金：		
—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和安	\$ 32,400	\$ -

#### 4. 財產交易

##### (1) 購置出租資產及自用車輛：

	106年度	105年度
一 關聯企業		
國都	\$ 1,422,110	\$ 1,063,572
北都	1,395,017	1,307,233
高都	888,715	735,038
桃苗	881,651	893,996
中部	796,656	837,637
南都	444,494	595,541
其他	501,693	84,557
一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18,485	-
	<u>\$ 6,348,821</u>	<u>\$ 5,517,574</u>

##### (2) 取得其他資產：

帳列項目	106年度 取得價款
一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和裕	\$ 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民國 105 年度無向關係人取得其他資產。

##### (3) 處分其他資產

民國 106 年度無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帳列項目	105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44,439	(\$ 1,187)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56,124	\$ 349,879
退職後福利	1,216	-
	<u>\$ 357,340</u>	<u>\$ 349,879</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應收票據及帳款	\$ 7,499,474	\$ 9,259,954	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之副擔保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受限制資產(註1)	300,300	-	營業保證金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75,069	95,022	短期借款額度、履約保證金及開立信用狀(註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	98,900	短期借款額度
—房屋及建築	-	37,777	短期借款額度
	<u>\$ 7,874,843</u>	<u>\$ 9,491,653</u>	
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長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之副擔保
—應收租賃票據	<u>\$ 6,254,167</u>	<u>\$ 6,725,091</u>	

註 1：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科目項下。

註 2：因子公司和泰產險目前尚有未到期之全球性保險業務，故質押定存單 \$10,675 於金融機構作為開立信用狀之用，以維持前述業務之進行。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三十二)。

(二)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所簽訂之重要契約彙總如下：

契約性質	當 事 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u>本 公 司</u>			
代理商契約	日本豐田自動車株式會社	105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豐田車) 105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Lexus車)	在台灣地區販賣進口或國產之豐田車系、日野車系之各型車輛及零配件等。
	日本日野自動車工業株式會社	105年4月1日至110年3月31日(日野車)	
製品買賣契約	國瑞汽車(股)公司	84年7月1日起(日野車)、87年1月1日起(豐田車)除依終止條款規定情形外，持續有效	國瑞汽車公司同意提供其授權製造之車輛及零配件供本公司在台灣地區銷售之用。

(二)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所簽訂之重要契約彙總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u>本公司</u>			
經銷契約	國都汽車(股)公司等經銷商	104年5月15日至107年5月14日	授權經銷商在主要販賣區域內，販賣本公司所提供之車輛與零配件、用品等。
業務委託契約	國都汽車(股)公司、國瑞汽車(股)公司及長源汽車(股)公司	98年7月1日起 91年6月1日起 92年1月1日起 除經雙方簽署書面同意終止契約外，持續有效	委託本公司代為處理車輛販售、物流、售前、售後服務及販促管理等事宜。
<u>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u>			
買賣契約	國瑞汽車(股)公司	自92年1月1日起，除經雙方同意終止契約或違反契約約定事項外，持續有效	國瑞汽車公司同意提供其授權製造之各式車輛供本公司在台灣地區銷售之用。
<u>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u>			
代理商契約	Toyota Industries Corporation	106年4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	在台灣地區販賣進口之豐田車系之各型工業用、產業用之特種車輛及零配件。

(三)本集團之子公司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經董事會決議因經營業務需求，洽購新北市五股區土地，交易總金額計\$1,380,000，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已預付價款\$207,000。

(四)本集團之孫公司上海和冕汽車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經董事會決議為集團發展需求通過購買總部大樓案，交易總金額計人民幣215,845仟元，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已預付價款人民幣61,253仟元。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我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於民國107年2月7日業經總統公佈，自民國107年1月1日生效：

1. 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由17%調高為20%，本集團民國107年1月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因此各增加3%；並相應調(減)增當期所得稅費用。
2. 取消兩稅合一設算扣抵制，本集團民國106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歸零。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並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資金規劃，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應付佣金及應付公司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多項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請詳附註六(二)及(四)。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

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26,460	29.7600	\$ 787,450	USD	6,189	32.2500	\$ 199,595
日幣：新台幣	JPY	301,587	0.2642	79,679	JPY	143,388	0.2756	39,518
人民幣：新台幣	CNY	14,072	4.5700	64,309	CNY	7,753	4.6406	35,97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333,485	29.7600	\$ 9,924,514	USD	320,414	32.2500	\$ 10,333,352
日幣：新台幣	JPY	3,180,120	0.2642	840,188	JPY	3,164,471	0.2756	872,128
美金：人民幣(註)	USD	94,950	6.5120	2,825,712	USD	15,000	6.9495	483,750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列入考量。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12,734及(\$6,326)。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874	\$ -	1%	\$ 1,996	\$ -
日幣：新台幣	1%	797	-	1%	395	-
人民幣：新台幣	1%	643	-	1%	36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99,245	-	1%	103,334	-
日幣：新台幣	1%	8,402	-	1%	8,721	-
美金：人民幣(註)	1%	28,257	-	1%	4,838	-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列入考量。

#### 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

A.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為國內類貨幣市場型基金及上市公司股票，均受市場價格波動之影響。

B. 子公司和潤企業、和運租車及和運國際租賃借入之款項部分係採固定利率計息，有一定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市場利率每上升或下降1%，將使借款之公平價值上升或下降\$964,652。

##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子公司和潤企業與銀行簽訂有合作契約或協議書，共同合作辦理新車及中古車融資貸款業務。依合約契約規定，和潤企業係負責開發客源，協助銀行推廣汽車分期付款及信用貸款業務，惟若貸款案件之借款人發生延滯繳款情形，和潤企業應負責代償其借款餘額，惟可向銀行取得該債權及車輛動產抵押設定權。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和潤企業因上述業務而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金額分別約為 \$9,308,727 及 \$10,687,846，子公司和潤企業並已代銀行收取分期還款票據；和潤企業並依過去歷史經驗，對因提供上述服務而可能發生之財務保證合約負債進行評估，並認列財務保證費用，帳列「其他流動負債」科目項下。
- D.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予以彙總。集團內各公司之財務部門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劃、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13,855,602 及 \$13,344,547。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2年內	2年至3年內
短期借款	\$35,099,111	\$ 600,000	\$ 1,044,92
應付短期票券	55,091,275	-	-
應付票據	202,209	-	-
應付帳款	10,501,308	-	-
應付費用	4,804,814	-	-
其他應付款	1,227,628	-	-
應付公司債	-	-	2,8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72,815	3,950,413	7,092,33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2年內	2年至3年內
短期借款	\$32,738,738	\$ 5,099,620	\$ 600,00
應付短期票券	47,098,611	-	-
應付票據	124,056	-	-
應付帳款	9,909,121	-	-
應付費用	3,838,227	-	-
其他應付款	1,339,748	-	-
應付公司債	1,000,000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340,272	1,700,357	3,267,34

衍生性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2年內	2年至3年內
換匯換利	\$ 334,581	\$ 10,245	\$ 58,873
遠期外匯合約	96,003	-	-

衍生性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2年內	2年至3年內
換匯換利	\$ -	\$ 56,072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均屬

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757,207	\$ -	\$ -	\$ 757,207
換匯合約	-	7,714	-	7,7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註)	-	5,176,511	-	5,176,511
股票指數型基金	888,947	-	-	888,947
權益證券	796,282	-	281,388	1,077,670
理財商品	-	95,943	-	95,943
合計	<u>\$ 2,442,436</u>	<u>\$ 5,280,168</u>	<u>\$ 281,388</u>	<u>\$ 8,003,992</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96,003	\$ -	\$ 96,003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403,699	-	403,699
合計	<u>\$ -</u>	<u>\$ 499,702</u>	<u>\$ -</u>	<u>\$ 499,702</u>

註：含抵繳營業保證金。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587,787	\$ -	\$ -	\$ 4,587,787
遠期外匯合約	-	126,282	-	126,282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95,231	-	95,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63,790	-	263,422	827,212
合計	<u>\$ 5,151,577</u>	<u>\$ 221,513</u>	<u>\$ 263,422</u>	<u>\$ 5,636,512</u>
負債				
重覆性公允價值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56,072	\$ -	\$ 56,072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股票指數型基金
	收盤價	淨值	收盤價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屬國內投資者係以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公開價格資訊為公允價值，屬國外投資者則以瑞士 SIX 財務資訊系統之公開價格資訊為公允價值，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及換匯合約，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查資訊。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皆無第一等級、第二等級及第三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6年		105年	
	權益證券		權益證券	
1月1日	\$	263,422	\$	300,222
取得屬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		31		-
減資退回股款		-	(	23,0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935	(	13,768)
12月31日	\$	281,388	\$	263,422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81,388	資產法、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淨資產價值、本益比乘數		-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5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3,422	資產法、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淨資產價值、本益比乘數		-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增加或減少 1%，則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無重大影響。

#### (四) 子公司和泰產險合約風險管理之性質與範圍

1. 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程序及方法：

##### (1) 風險管理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子公司和泰產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亦設置獨立之風險管理部，俾便有效規劃、宣導並監督風險管理事宜。

子公司和泰產險風險管理之目標如下：

- 在不超過公司風險胃納額度原則下，保護公司資本。
- 透過有效資本運用以增加價值創造並達成最適風險報酬。
- 透過提供一致、可靠與及時的風險資訊，以支援決策過程。
- 透過促進核心價值觀與健全風險文化，以保護公司品牌與聲譽。

原則上，子公司和泰產險是採取「三道防線」的方式以確保分層負責的風險管理模式。第一道防線是業務單位，要確保在其職責範圍內有效控管營運風險；第二道防線是風險管理單位與法令遵循單位，主要是宣導風險相關認知、風險管理機制建立、協助風險評估、建議與監督；第三道防線為內、外部稽核，從事獨立檢查，以確保第一、二道防線所建立風險控制之有效性。

依據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要求，子公司和泰產險已建立「風險管理政策」並業經董事會核准在案，據以建構企業風險管理架構。

## (2)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及性質

### A. 風險報告

子公司和泰產險各業務單位定期將風險資訊傳遞予風險管理部進行監控，逾風險限額時，提出超限處理報告及因應措施。

風險管理單位彙整各單位所提供之風險資訊，審閱並追蹤風險改善情況。於每季「風險管理委員會」中，依據會議議程報告整合性風險管理進度。會議紀錄經總經理核簽後，每季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以定期監控風險管理機制是否健全。

### B. 衡量系統之範圍及性質

配合主管機關要求，進行敏感度分析、情境分析或壓力測試，以了解相關風險對公司經營績效之量化影響。

## (3) 承受、衡量、監督及控制保險風險之程式，及確保適當風險分類及保費水準之核保政策

子公司和泰產險保險風險管理範圍涵蓋商品設計、定價、核保、再保險、巨災、理賠及準備金相關風險，這些風險係由第一線相關負責單位，諸如核保、理賠、再保險、產品發展及精算等部門，依據「風險管理政策」、相關功能政策、程序及法令規定之規範，訂定適當之管理機制，並將風險管理融入於日常作業中，包含授權、作業流程及風險限額管理等，並須按年填具風險管理政策遵循狀況自行評估表，以及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檢核表，以符合「風險管理政策」及「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之相關規定。

## (4) 以企業整體基礎評估及管理保險風險之範圍

子公司和泰產險風險管理單位每年會協同所有業務單位執行整體風險評估，各單位主管針對所負責的功能進行風險辨識、風險衡量及風險回應。之後每季依據整體風險評估結果，報告相關改善行動進度。保險風險所涵蓋的範圍，包括商品設計及訂價風險、核保風險、再保險風險、巨災風險、理賠風險、準備金相關風險等，亦包含在整體風險評估之內。

(5) 限制保險風險暴險及避免不當集中風險之方法

子公司和泰產險辦理自留及再保險之分出、分入業務已依「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考量風險承擔能力，制定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據以執行。茲依各險別每一危險單位保險之自留限額揭露如下：

<u>項 目</u>	<u>106年12月31日</u>
一般火災保險	\$ 50,000
火險附加保險	50,000
長期火災保險	50,000
住宅綜合保險	50,000
海上貨物保險	20,000
內陸運輸保險	20,000
汽車保險	無最高自留限額
其他責任保險	50,000
工程保險	105,000
保證保險	90,000
其他財產保險	50,000
傷害險	50,000

子公司和泰產險除了管控每一危險/每一事故之自留額度以限制暴露風險外，另依各險別業務特性及配合營運策略安排再保險合約或安排臨時再保以適當分散公司承擔之風險。再關於主要的再保險人信用風險係考量其信用評等，財務狀況及所在地區，以期提供公司穩健及適當的再保險保障。

(6) 資產負債管理之方法

子公司和泰產險每季召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衡量與分析資產及負債之配合情形，並檢視投資活動與資金之流動性，確保履行到期責任或支應未來可能之理賠金額。

(7) 特定事件發生時，須承受額外之負債或投入額外業主權益之承諾，其管理、監督及控制程序

子公司和泰產險已依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範，於每半年編製資本適足性管理報表，以定期監測並落實資本適足性之管理。目前子公司和泰產險符合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二百之規定。

(五) 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子公司和泰產險保險合約係屬短期保單，其提存之各種準備金均不以折現利率估算，故不致產生重大市場利率風險。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因交易對手違約而無法依照約定給付子公司和泰產險之風險，主要來自：

- 現金及約當現金
- 債務工具
- 再保險合約資產

• 應收款項

茲分別說明投資、再保、保經代及應收款項四方面的信用風險管理如下：

(1) 投資信用風險

子公司和泰產險對於有價證券投資除政府公債外，依據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以管控投資標的或交易對象之信用風險程度，定期衡量單一發行機構之投資上限及交易對手集中度，以控管投資標的、發行機構及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以有效降低所面對之信用風險。

A. 現金及約當現金資產

子公司和泰產險對管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資產，對於存放之銀行/其他金融機構均依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子公司和泰產險亦嚴格控管存放之銀行/其他金融機構，並定期檢視存放於各不同信用評等等級之銀行/其他金融機構之金額，已將此部分風險有效降低。

B. 債務證券資產

子公司和泰產險對持有之固定收益債務證券資產(如政府債券、公司債券及金融債券投資)均係固定收益，透過定期檢視各不同信用評等等級之發行人之金額或根據相關法令規定予以適當之限制。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固定收益投資資產除政府公債外依其發行人信用評等分布狀況如下：

106年12月31日

信用評等(中華信評)	帳面金額	百分比
tw AAA	\$ 433,685	17
tw AA+	147,845	6
tw AA	301,776	12
tw AA-	928,850	37
tw A+	476,092	19
tw A	192,956	8
tw A-	18,847	1
總計	\$ 2,500,051	100

(2) 再保信用風險

子公司和泰產險再保往來之交易對象信用品質良好，且子公司和泰產險與多個交易對象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另子公司和泰產險往來再保人名單均經公司審查及核准且無未適格再保分出對象，核保單位亦不定期查詢最新核准的名單。民國 106 年度，往來再保險人之再保費支出及評等分布狀況如下(若透過再保險經紀人安排再保者，則列示再保險經紀人之評等)：

## 106年度

信用評等(S&P)	再保費支出	百分比
AA+	\$ 2,570	0.27
AA	3,388	0.36
AA-	470,223	49.79
A+	205,139	21.72
A	17,416	1.85
A-	6,944	0.74
BBB+	1,703	0.18
無評等	236,963	25.09
總計	\$ 944,346	100.00

註：不含強制車險及住宅地震險

## (3)保經代信用風險

子公司和泰產險對保經代信用風險，係依子公司和泰產險「保險經紀人/保險代理人管理辦法」規定辦理，各行銷/業務單位於選擇保經代公司時，需先確認該保經代符合公司之規定，以降低信用風險，另依子公司和泰產險「收費管理辦法」之規定，進行後續催收及追蹤。另為避免集中性風險，依據每季「前十大保經代業績統計」，單一保經代業績均未超過子公司和泰產險總簽單保費15%限額規定。

## (4)應收款項信用風險

子公司和泰產險往來之交易對象信用品質良好，且子公司和泰產險與多個交易對象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另子公司和泰產險應收款項評估係依照「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辦理。

下表係子公司和泰產險各資產信用風險品質資訊，並針對已逾期但未減損之資產按原始立帳之帳齡予以分類：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及再保險合約資產	未逾期未減損	已逾期但未減損			減損準備及備抵呆帳	合計
		帳齡分析				
		0~3個月	3~6個月	超過6個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26,345	\$ -	\$ -	\$ -	\$ -	2,226,345
應收款項	492,197	-	19,182	3,298	19,361	495,3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714	-	-	-	-	7,7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6,074,572	-	-	-	-	6,074,572
其他金融資產	1,552,988	-	-	-	-	1,552,988
再保險合約資產	1,469,210	-	-	7,910	8,681	1,468,439
存出保證金	53,688	-	-	-	-	53,688
合計	\$ 11,876,714	\$ -	\$ 19,182	\$ 11,208	\$ 28,042	11,879,062

註：含抵繳存出保證金。

上表未逾期未減損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前述信用評等等級分析表及相關說明，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和泰產險並無已減損之金融資產及再保險合約資產。

## 2. 流動性風險

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無法於合理之時間內、以合理之資金成本，取得必要且充足之資金供給，以致產生資金供需缺口之風險，或子公司和泰產險為獲得必要之資金供給而必須以低於市場價格出售資產而蒙受損失之風險；簡言之，即子公司和泰產險無足夠之流動性資產可供支應到期之負債，或需要很高之成本方能滿足相關負債之需求。

### (1) 現金流量管控與避險策略

子公司和泰產險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保險業務及日常營運需求，因以下管控與避險措施，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A. 因子公司和泰產險投資之債券及權益工具多數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出售金融資產。
- B. 為確保資金足以支付到期負債或增加資產之需求，主要藉由金融機構存款、短期票券等工具以調節資金。
- C. 為確保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正確性及即時性，進行現金流量分析，依據年度計畫之營業收入與支出預估年度及各月現金淨流入（出），定期製作現金流量預估表並依資金調撥流程檢核收入及支出項目，作為資金調度之依據，以因應各項資金流動之需求。

### (2) 流動性風險管理

為有效管理流動性風險，除了持有相當比重之流動性資產外，亦限制非流動性之投資金額比重，同時定期檢視流動性資產與流動性負債狀況，以確保該項需求得到充分保障。

下表係子公司和泰產險保險負債、非衍生及衍生金融負債，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 A.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5-10年	10年以上
保險負債	\$ 3,794,594	\$ 1,326,002	\$ 118,525	\$ 1,905,326
應付款項	770,876	-	-	-
存入保證金	2,553	1,549	390	-

#### B. 衍生工具

106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			
	3個月以內	3-12個月	1-5年	5年以上
以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	\$ -	\$ -	\$ -	\$ -

##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因金融市場變動而造成子公司和泰產險財務報告中之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主要風險驅動因子如下：

- 股票市場價格
- 利率和風險溢酬
- 匯率

子公司和泰產險採用「策略資產配置」方式來界定子公司和泰產險風險承受能力，定期衡量並檢視該項風險；依據子公司和泰產險「風險管理

政策」、「投資準則」與主管機關相關規定，限制個別投資標的的投資額度，限制低流動性資產之投資，並管理資產及負債利率敏感性之差異。子公司和泰產險亦配合主管機關要求進行相關壓力測試，以確保市場風險管理之有效。

以下針對個別風險驅動因子，進一步說明子公司和泰產險現行風險管理機制。

(1)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主要係持有權益商品投資價格的不確定性而引起。惟子公司和泰產險業已透過適當的多樣化投資組合來分散價格風險，以減少投資集中於任何特殊行業或特定發行機構的風險。

在其他條件不變下，價格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之敏感性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變數變動	權益影響數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ETF投資	價格上升	10%	\$ 139,806
	價格下降	10%	( 139,806)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因市場利率的變動而使金融工具價值變動的風險。子公司和泰產險從事之投資，主要為固定利率之債券投資，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允價格隨之變動，若市場利率上升，債券投資之公允價值將下降。惟子公司和泰產險係以追求長期穩健及可預測獲利為主，因此較不受市場短期利率波動之影響，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利率風險。

在其他條件不變下，利率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之敏感性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變數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數
固定收益投資	利率增加	100基點	(\$ 189,353)
	利率減少	100基點	189,353

(3)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係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

子公司和泰產險具匯率影響之主要幣別為美金，美金對台幣之衡量匯率分別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衡量匯率		29.68

美金資產負債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美金資產		USD 32,924,845.49
美金負債		USD 6,785.00

匯率風險將影響子公司和泰產險外幣資產及外幣負債，外幣投資資產項目已由全權委託投資經理人使用換匯合約進行避險，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避險比率達85%以上，已有效控管該部分風

險，其他外匯資產負債項目係日常營運產生，影響程度亦不重大。在其他條件不變下，並扣除避險名目本金後匯率可能發生合理變動之敏感性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變數變動	損益影響數
美金淨資產	新臺幣增值	5% (\$ 9,067)
	新臺幣貶值	5% 9,067

## (六)保險風險資訊

### 1. 保險風險集中度

子公司和泰產險承接業務包括火險、工程險、意外險、運輸險、汽車險及個人傷害險。其中運輸險、汽車險及個人傷害險之保險標的物具移動性，相對風險集中程度較分散，意外險則具適法性與前項險種均透過承保限額管控達到風險之分散。

另火險與工程險業務之保險標的物不具移動性，相對風險集中程度較易集中，主要係透過再保分出方式以達到風險之分散。子公司和泰產險民國 106 年 1 月 17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火險與工程險保費收入及自留保費，所顯示的保險風險集中情況列示如下：

險種	106年1月17日至12月31日	
	保費收入	自留保費
火險	\$ 1,045,408	\$ 416,644
工程險	73,610	8,936

子公司和泰產險已建置重大賠案系統，記錄各險種之損失狀況及公司承擔之風險，包括地震、颱風、火災、空難及各種人為之巨災事件；另提供資料由再保經紀人執行巨災風險衡量模型以作各種預期發生年度分析-10年、50年、100年及250年，該模型涵蓋火險、工程險、水險、車險及地震與颱風風險並每月提供風險累積報表，監控風險累積。藉由嚴謹的再保策略與安排，配合系統監控風險累積，子公司和泰產險能適當及有效的避免風險過於集中，以達到風險分散之目的。

## 2. 保險風險敏感度分析

子公司和泰產險主要係透過損失發展模式及各險種預期損失率估計賠款準備金，由於存在不確定因素，如外部環境改變（係指法令變更或司法判決等）、趨勢或是賠款給付方式改變等，可能改變損失發展型態及預期損失率而影響賠款準備金估計結果。故子公司和泰產險以最終損失率進行敏感度測試對民國 106 年度之結果顯示如下：

險別	106年度			
	最終損失率增加5%		最終損失率減少5%	
	持有再保險 前賠款準備 金增加總額	持有再保險 後賠款準備 金增加淨額	持有再保險 前賠款準備 金減少總額	持有再保險 後賠款準備 金減少淨額
一般汽車財產損失險	\$ 40,153	\$ 38,032	\$ 40,153	\$ 38,032
一般汽車責任險	30,069	29,207	30,069	29,207
個人財產險	7,115	3,582	7,115	3,582
商業財產險	38,772	15,924	38,772	15,924
責任險	21,600	16,715	21,600	16,715
運輸險	7,320	6,364	7,320	6,364
工程險	5,334	863	5,334	863
傷害險	41,012	39,266	41,012	39,266
健康險	5,350	4,948	5,350	4,948
國外分進	1,042	1,010	1,042	1,010

敏感度測試係採用民國 106 年度自留滿期保費為基礎，計算最終損失率增加或減少 5%對子公司和泰產險損益之影響。

## 3. 理賠發展趨勢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和泰產險之理賠趨勢如下表：

### (1) 直接業務

106年12月31日 發展年度	承 保 年 度					總計
	102年以前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承保年底	\$ 18,709,422	\$ 1,254,746	\$ 1,399,479	\$ 2,644,742	\$ 1,788,662	
第一年後	18,689,547	1,246,203	1,401,087	2,344,556	-	
第二年後	18,590,082	1,169,059	1,395,084	-	-	
第三年後	18,733,106	1,162,810	-	-	-	
第四年後	18,762,587	-	-	-	-	
累積理賠估計金額	18,762,587	1,162,810	1,395,084	2,344,556	1,788,662	
累積理賠金額	(18,389,897)	(1,006,023)	(1,085,570)	(1,958,340)	(824,644)	
小計	\$ 372,690	\$ 156,787	\$ 309,514	\$ 386,216	\$ 964,018	\$ 2,189,225
調節項目(註)						209,502
資產負債表金額						\$ 2,398,727

(2) 自留業務

106年12月31日 發展年度	承 保 年 度					總計
	102年以前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承保年底	\$ 11,969,736	\$ 1,106,407	\$ 1,197,810	\$ 1,100,469	\$ 1,351,056	
第一年後	11,927,734	1,127,656	1,216,337	1,112,765	-	
第二年後	11,876,106	1,055,804	1,225,395	-	-	
第三年後	11,923,948	1,063,895	-	-	-	
第四年後	11,942,115	-	-	-	-	
累積理賠估計金額	11,942,115	1,063,895	1,225,395	1,112,765	1,351,056	
累積理賠金額	(11,669,947)	(938,031)	(972,872)	(843,369)	(723,981)	
小計	\$ 272,168	\$ 125,864	\$ 252,523	\$ 269,396	\$ 627,075	\$ 1,547,026
調節項目(註)						167,507
資產負債表金額						\$ 1,714,533

註：調節項目包括政策性地震險、強制車險及核能險之理賠估計金額與所有險種之總額不可分配理賠費用準備金。

依據上表，每個意外年度之累積理賠估計金額，為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結果可能因賠案之後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

(七) 子公司和泰產險資產及負債預期於十二個月內或超過十二個月回收及償付之總金額分別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十二個月內	超過十二個月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26,345	\$ 2,226,345	\$ -
應收款項	495,316	495,316	-
本期所得稅資產	5,546	-	5,5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714	7,71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774,272	1,521,010	4,253,262
其他金融資產	1,552,988	1,358,660	194,328
投資性不動產	318,958	-	318,958
再保險合約資產	1,468,440	861,401	607,039
不動產及設備	410,179	-	410,179
無形資產	38,916	-	38,916
其他資產	424,680	57,925	366,755

10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十二個月內	超過十二個月
<u>負 債</u>			
應付款項	\$ 770,876	\$ 770,876	\$ -
保險負債	7,144,446	3,794,594	3,349,852
其他負債	61,588	59,649	1,939

(八) 子公司和泰產險資金委託投資相關資訊

子公司和泰產險於民國 106 年 7 月 31 日起與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元大投信)及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第一金投信)簽定全權委託投資契約，委任元大投信及第一金投信代為操作及管理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及短期票券之投資，委託操作之額度分別為\$500,000 及 \$1,000,000。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和泰產險委託元大投信

及第一金投信代為操作之股票及短期票券投資總額分別為\$457,074 及 \$947,139。

子公司和泰產險於民國 104 年度起與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摩根投信)簽定全權委託投資契約，委任摩根投信代為操作及管理國內外各類債券之投資，本項委託合約以法規上限為限額。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和泰產險委託摩根投信代為操作之債券投資總額為 \$3,821,270。

(以下空白)

(九) 子公司和泰產險自留滿期毛保費計算明細：

	106 年 1 月 17 日 至 12 月 31 日					
險別	保費收入 (1)	再保費收入 (2)	再保費支出 (3)	自留保費 (4)=(1)+(2)-(3)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5)	自留滿期毛保費 (6)=(4)-(5)
強制險	\$ 173,262	\$ 108,787	\$ 87,284	\$ 194,765	\$ 8,299	\$ 186,466
非強制險	4,543,340	251,408	1,028,236	3,766,512	760,649	3,005,863
小計	4,716,602	360,195	1,115,520	3,961,277	768,948	3,192,329
折讓	15	-	-	15	-	15
合計	<u>\$ 4,716,617</u>	<u>\$ 360,195</u>	<u>\$ 1,115,520</u>	<u>\$ 3,961,292</u>	<u>\$ 768,948</u>	<u>\$ 3,192,344</u>

(十) 子公司和泰產險自留賠款計算明細如下：

	106 年 1 月 17 日 至 12 月 31 日			
險別	保險賠款 (1)	再保賠款 (2)	攤回再保賠款 (3)	自留賠款 (4)=(1)+(2)-(3)
強制險	\$ 136,396	\$ 92,942	\$ 75,233	\$ 154,105
非強制險	1,623,187	19,428	482,786	1,159,829
合計	<u>\$ 1,759,583</u>	<u>\$ 112,370</u>	<u>\$ 558,019</u>	<u>\$ 1,313,934</u>

(十一)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財務資訊

子公司和泰產險經營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業務，依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設立獨立會計，記載該保險之業務及財務狀況。

1.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明細表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資 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511,891
應收票據	1,708
應收保費	4,589
應攤回再保險賠款與給付	21,230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9,857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50,872
分出賠款準備	47,888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161
合計	<u>\$ 1,648,196</u>
負 債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 28,328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10,364
未滿期保費準備	153,930
賠款準備	168,675
特別準備	1,285,893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1,006
合計	<u>\$ 1,648,196</u>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將持有非短期之定期存款 \$1,461,763，表列於本集團資產負債表之其他金融資產。

(以下空白)

2.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民國 106 年 1 月 17 日至 12 月 31 日收入成本明細表如下：

	<u>106年1月17日至12月31日</u>	
營業收入		
純保費收入	\$	153,184
再保費收入		108,787
減：再保費支出	(	87,284)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	6,113)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68,574
利息收入		12,291
合計	\$	<u>180,865</u>
營業成本		
保險賠款	\$	136,396
再保賠款		92,942
減：攤回再保賠款	(	75,233)
自留保險賠款		154,105
賠款準備淨變動	(	16,731)
特別準備淨變動		43,491
合計	\$	<u>180,865</u>

(十二) 資本管理

子公司和泰產險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為確保資本適足與清償能力，以支持公司持續發展，從而能夠持續地對股東創造利益。

台灣保險業通常依資本適足率衡量公司之資本是否適足，依「保險法」第 143 條之 4 規定，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不得低於 200%。子公司和泰產險依「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要求，每半年計算一次資本適足率，以確保能夠持續地達到法令資本需求。

資本適足率之計算方式為自有資本除以風險資本。自有資本指經主管機關認許之資本總額，其範圍包括經認許之業主權益及其他依主管機關規定之調整項目；風險資本指依照保險業實際經營所承受之風險程度，計算而得之資本總額。子公司和泰產險依「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計算之資本適足率，近二年皆達 300% 以上，符合法令要求。

(十三)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因異業別合併財務報表及配合保險業財務報表會計科目揭露需求重分類，便與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比較。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七。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如下：

<u>持有衍生性商品之公司</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合約金額(仟元)</u>	<u>到期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	USD 286,300	107/1/12 ~107/3/14	(\$ 96,003)	(\$ 96,003)
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換匯合約	USD 26,800	107/2/27	7,714	7,714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換匯換利交易	USD 145,000	107/4/13 ~109/3/13	( 353,279)	( 353,279)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換匯換利交易	JPY 3,100,000	107/9/18	( 40,175)	( 40,175)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換匯換利交易	USD 5,000	108/5/10	( 10,245)	( 10,245)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八。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九。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十。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事項：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詳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詳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公司以產業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公司應報導部門如下：

1. 豐田及日野產品代理部門：代理豐田及日野車輛、零件等產品，並銷售予經銷商。此部門即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自有資本率為 76%。
2. 分期事業部門：各種車輛之分期買賣業務。
3. 租賃事業部門：各種車輛之分期租賃業務。
4. 其他部門：未報導之其他經營活動及營運部門。

#####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1.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2.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項 目	106 年 度					合 計
	豐田及日野產品代理	分期事業	租賃事業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109,864,178	\$ 7,171,720	\$ 18,512,554	\$ 45,705,414	\$ -	\$ 181,253,866
來自企業內他部門之收入(註)	7,976,032	387,261	217,413	6,709,955	(15,290,661)	-
收入合計	\$ 117,840,210	\$ 7,558,981	\$ 18,729,967	\$ 52,415,369	(\$ 15,290,661)	\$ 181,253,866
部門損益(註)	\$ 11,761,938	\$ 1,836,316	\$ 817,173	\$ 5,754,090	(\$ 5,885,475)	\$ 14,284,042
折舊及攤銷	\$ 88,653	\$ 291,077	\$ 7,164,752	\$ 373,296	(\$ 8,235)	\$ 7,909,543
所得稅費用	\$ 1,646,331	\$ 361,418	\$ 173,634	\$ 538,064	\$ -	\$ 2,719,44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4,455,575	\$ 67,145	\$ 71,271	\$ 2,831,149	(\$ 5,868,848)	\$ 1,556,292
部門資產	\$ 61,074,145	\$ 91,723,100	\$ 46,057,390	\$ 62,519,603	(\$ 54,772,488)	\$ 206,601,750
部門負債	\$ 14,418,844	\$ 82,229,382	\$ 40,688,642	\$ 15,206,696	(\$ 817,962)	\$ 151,725,602

項 目	豐田及日野產品					合 計
	代理	分期事業	租賃事業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108,344,659	\$ 6,617,871	\$ 18,776,984	\$ 43,238,717	\$ -	\$ 176,978,231
來自企業內他部門之收入(註)	8,012,279	407,830	496,211	5,815,898	(14,732,218)	-
收入合計	<u>\$ 116,356,938</u>	<u>\$ 7,025,701</u>	<u>\$ 19,273,195</u>	<u>\$ 49,054,615</u>	<u>(\$ 14,732,218)</u>	<u>\$ 176,978,231</u>
部門損益(註)	\$ 12,238,373	\$ 1,582,118	\$ 581,954	\$ 4,843,501	(\$ 4,698,561)	\$ 14,547,385
折舊及攤銷	\$ 86,288	\$ 344,008	\$ 7,659,474	\$ 249,772	(\$ 1,783)	\$ 8,337,759
所得稅費用	\$ 1,498,334	\$ 310,145	\$ 147,233	\$ 532,774	\$ -	\$ 2,488,48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5,008,805	\$ 75,930	\$ 67,505	\$ 2,038,934	(\$ 4,723,700)	\$ 2,467,474
部門資產	\$ 57,323,171	\$ 83,797,366	\$ 40,190,499	\$ 34,911,296	(\$ 37,045,718)	\$ 179,176,614
部門負債	\$ 14,216,929	\$ 75,225,897	\$ 35,848,031	\$ 4,185,626	(\$ 878,958)	\$ 128,597,525

註：係部門間銷售貨物及提供勞務收入。合併個體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由於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決策如何分配資源時，係以稅前淨利為基礎，故無調節之必要。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豐田及日野車產品總代理及租賃部門。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154,738,604	\$ 153,897,393
租賃收入	12,864,239	12,870,297
利息收入	4,567,781	3,774,464
保費收入	3,192,344	-
其他收入	5,890,898	6,436,077
合計	<u>\$ 181,253,866</u>	<u>\$ 176,978,231</u>

####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註)	非流動資產	收入(註)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61,838,517	\$ 51,439,070	\$ 159,888,847	\$ 45,844,276
大陸	19,415,349	3,256,601	17,089,384	3,626,966
合計	<u>\$ 181,253,866</u>	<u>\$ 54,695,671</u>	<u>\$ 176,978,231</u>	<u>\$ 49,471,242</u>

註：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屬。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 22,869,007	豐田及日野車 產品總代理	\$ 23,057,234	豐田及日野車 產品總代理
乙	21,333,190	"	21,113,773	"
丙	17,188,053	"	16,929,421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201,082	\$ 45,700	\$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無	-	\$ 232,289	\$ 232,289	
2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28,502	91,400	457	2.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4,461	364,461	
3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00,541	45,700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155,925	155,925	
4	上海楊浦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1,498	91,400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86,234	286,234	
5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502,705	91,400	45,974	2.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75,162	375,162	
6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5,749	45,700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05,691	205,691	
7	唐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92,483	91,400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50,631	250,631	
8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19,362	91,400	15,172	2.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50,287	250,287	
9	棗莊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5,749	45,700	22,759	2.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18,336	218,336	
10	天津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1,498	91,400	4,250	2.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11,688	211,688	
11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1,498	91,400	-	2.1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79,073	279,073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1,498	91,400	-	3.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05,652	182,801	-	3.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23,391	114,251	-	3.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68,623	68,550	-	3.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82,802	91,400	-	3.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05,869	205,651	-	3.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82,802	159,951	-	3.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唐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05,652	182,801	-	3.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棗莊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14,251	91,400	-	3.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60,121	159,951	12,110	3.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和乾物流設備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2,874	22,850	17,412	3.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楊浦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7,246	137,101	229	3.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12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28,744	228,501	-	3.8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88,457	7,376,914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3,996,590	\$ 921,674	\$ 921,674	\$ -	\$ -	1.98%	\$ 23,327,651	Y	N	N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 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13,996,590	346,035	148,800	-	-	0.32%	23,327,651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 公司	孫公司	13,996,590	438,048	339,264	167,934	-	0.73%	23,327,651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 有限公司	孫公司	13,996,590	304,200	133,920	-	-	0.29%	23,327,651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 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13,996,590	304,200	223,200	-	-	0.48%	23,327,651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 公司	孫公司	13,996,590	225,675	133,920	-	-	0.29%	23,327,651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唐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 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13,996,590	406,215	223,200	-	-	0.48%	23,327,651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襄庄和裕豐田汽車銷售 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13,996,590	228,150	133,920	-	-	0.29%	23,327,651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 服務銷售有限公司	孫公司	13,996,590	380,250	223,200	-	-	0.48%	23,327,651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上海和乾物流設備貿易 有限公司	孫公司	13,996,590	47,018	44,640	-	-	0.10%	23,327,651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 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13,996,590	481,440	252,960	-	-	0.54%	23,327,651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天津和展汽車服務有限 公司	孫公司	13,996,590	266,433	133,920	-	-	0.29%	23,327,651	Y	N	Y	註1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 公司	上海楊浦和凌雷克薩斯 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孫公司	13,996,590	243,360	238,080	-	-	0.51%	23,327,651	Y	N	Y	註1
1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子公司	9,493,718	3,953,872	3,941,920	2,022,510	-	41.52%	9,493,718	Y	N	Y	註2
2	台灣豐田產機股份 有限公司	上海和乾物流設備貿易 有限公司	子公司	219,501	30,420	29,760	-	-	4.07%	365,834	Y	N	Y	註3

註1：本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額，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則以不超過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限額。

註2：和潤企業(股)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一百為限，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則以不超過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一百為限。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註3：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額，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則以不超過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限額。

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兆豐金控(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617,157	\$ 495,843	0.15%	\$ 495,843	
	－士林電機廠(股)公司等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90,456	0.00%~0.42%	90,456	
	泰安產物保險(股)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243,265	0.42%~3.10%	243,265	
	南山人壽無到期日次順位公司債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500,000	-	500,000	
			合計		\$ 1,329,564		\$ 1,329,564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 2,916	0.50%	\$ 2,916	
	受益憑證－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4,367	\$ 4,140	-	\$ 4,155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5		-	
			合計		\$ 4,155		\$ 4,155	
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341,463	\$ 329,551	-	\$ 332,253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702		-	
			合計		\$ 332,253		\$ 332,253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 3,302	0.01%~0.50%	\$ 3,302	
	受益憑證－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638,552	\$ 150,000	-	\$ 150,386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86		-	
			合計		\$ 150,386		\$ 150,386	
	受益憑證－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52,868	\$ 40,000	-	\$ 40,019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9		-	
			合計		\$ 40,019		\$ 40,019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 1,168	-	\$ 1,168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3,302	0.01%~0.50%	3,302	
	統一美元100%保本結構型商品85號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略	95,943	-	95,943	
	受益憑證－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392,572	200,000	-	200,296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96		-	
			合計		200,296		200,296	
和泰服務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倍適得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974	\$ -	0.11%	\$ -	
	受益憑證－台銀貨幣型基金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27,891	\$ 30,000	-	\$ 30,098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8		-	
			合計		\$ 30,098		\$ 30,098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 2,916	0.50%	\$ 2,916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等	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 2,916	0.50%	\$ 2,916	
Shanghai Ho-Yu (BVI) Investment Co., Ltd.	YU-TU(BVI)Financ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略	\$ 22,772	10.48%	\$ 22,772	

註：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因屬保險業得免揭露。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30,936,957	\$ 500,000	-	\$ -	30,936,957	\$ 500,056	\$ 500,000	\$ 56	-	\$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48,872,129	500,000	34,147,865	350,000	83,019,994	850,327	850,000	327	-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20,454,917	300,000	13,614,889	200,000	34,069,806	500,262	500,000	262	-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48,320,591	600,000	32,163,908	400,000	80,484,499	1,000,277	1,000,000	277	-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19,809,957	300,000	45,477,781	690,000	65,287,738	990,529	990,000	529	-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45,809,780	500,000	-	-	45,809,780	500,055	500,000	55	-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無到期日次順位公司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	500,000	-	-	-	-	-	500,00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15,274,171	200,000	15,274,171	200,249	200,000	249	-	-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蘇黎世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瑞士商蘇黎世保險公司等	不適用	-	-	19,960,531	6,831,887	-	-	-	-	19,960,531	6,861,845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14,287,752	230,000	18,598,202	300,000	20,493,382	330,416	330,000	416	12,392,572	200,296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美元100%保本結構型商品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	639,586	-	544,828	543,643	1,185	-	95,943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30,607,007	380,000	-	-	30,607,007	380,186	380,000	186	-	-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15,150,000	701,743	10,100,000	302,495	-	-	-	-	25,250,000	1,059,469

註：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因屬保險業得免揭露。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成泰段60-69地號土地及建築物	106.12.21	\$1,380,000	207,000	獅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金額及市場行情等	未來營運需求	無
上海和冕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普陀區瀘定路4層樓房及70個二期車位房地產	106.12.21	986,415	279,930	上海浙鐵綠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金額及市場行情等	未來營運需求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中部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 22,865,146	21%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正常	正常	\$ 456,014	16%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桃苗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21,331,748	19%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正常	正常	415,927	15%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17,152,351	15%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正常	正常	401,463	14%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高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15,274,706	14%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正常	正常	316,393	11%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14,480,026	13%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正常	正常	526,711	19%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13,661,850	12%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正常	正常	239,974	9%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蘭揚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2,281,137	2%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正常	正常	48,815	2%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967,575	2%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正常	正常	20,506	1%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333,449	1%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進口大車及零件均售予該公司，故不適用	正常	116,180	4%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682,639	1%	即期收款	正常	正常	131,690	5%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04,977	-	即期收款	正常	正常	9,354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瑞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40,443,959	40%	週結7天付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係國產車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 270,505)	3%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日本豐田自動車株式會社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34,435,637	34%	月結15天付款	係進口車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 4,273,475)	54%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Toyota Motor Asia Pacific PTE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2,142,128	2%	月結15天付款	係零件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 246,252)	3%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575,877	2%	月結16天付款	係小型車部分配件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 169,803)	2%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Toyota Motor Europe-NV/SA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1,534,382	2%	月結15天付款	係進口大車及零件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 120,188)	2%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橫濱輪胎(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710,497	1%	月結16天付款	係車輛輪胎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 68,621)	1%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日本日野自動車工業株式會社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271,920	-	月結15天付款	係進口大車及零件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 8,246)	-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公司	為其最終母公司	進 貨	1,333,449	14%	週結7天付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係進口大車及零件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不適用	( 116,180)	24%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瑞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7,134,466	72%	7天付款	係國產車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不適用	( 203,279)	42%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昭實業(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552,185	5%	14天收款	正常	正常	24,766	1%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393,419	4%	即期收款	正常	正常	52	-	
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TOYOTA INDUSTRIES CORPORATION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324,380	75%	月結15天付款	係進口大車及零件主要供應商，故不適用	正常	( 19,689)	42%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公司	為其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575,877	30%	月結16天收款	正常	正常	169,803	19%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中揚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589,683	11%	次月35日收款	正常	正常	132,408	15%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創新汽車零配件(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494,786	9%	次月25日收款	正常	正常	52,122	6%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旺孚企業(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492,077	9%	次月35日收款	正常	正常	127,236	14%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南一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335,554	6%	次月40日收款	正常	正常	69,457	8%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通友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206,598	4%	次月40日收款	正常	正常	39,725	4%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昶冠物流(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165,645	3%	月結40日收款	正常	正常	63,677	7%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新強動力(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147,988	3%	次月40日收款	正常	正常	-	-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國瑞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108,966	2%	月結10日付款	正常	正常	10,683	1%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公司	為其最終母公司	進 貨	104,977	3%	月結10日付款	正常	正常	( 9,354)	1%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237,199	6%	次月21日付款	正常	正常	( 20,096)	2%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興聯科技(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171,590	4%	月結10日付款	正常	正常	-	-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部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7,691,644	18%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93,580)	15%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4,867,358	11%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90,745)	15%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4,706,093	11%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144,780)	23%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4,223,966	10%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172,910)	28%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4,190,365	10%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27,750)	4%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桃苗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3,129,851	7%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1,800)	-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739,012	2%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15,820)	3%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蘭揚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705,371	2%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4,870)	1%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公司	為其最終母公司	進 貨	682,639	6%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131,690)	7%	註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1,395,017	12%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450)	-	註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1,419,900	12%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4,549)	2%	註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桃苗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881,651	7%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	註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中部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796,656	7%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136)	-	註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高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888,715	7%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	註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444,494	4%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	註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393,419	3%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52)	-	註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創新汽車零配件(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347,013	3%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	註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蘭揚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124,537	1%	即期付款	正常	正常	-	-	註
和泰服務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興業(股)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175,604	37%	月結60天	正常	正常	29,489	53%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服務行銷(股)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75,604	3%	月結60天	正常	正常	( 29,489)	13%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公司	為其最終母公司	進 貨	1,967,575	92%	週結7天付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息	正常	正常	( 20,506)	73%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739,012	33%	即期收款	正常	正常	15,820	11%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豐田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2,624,550	96%	預付貨款	正常	正常	-	-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豐田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1,847,929	93%	預付貨款	正常	正常	-	-	
上海楊浦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豐田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1,411,600	100%	預付貨款	正常	正常	-	-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豐田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1,368,652	95%	預付貨款	正常	正常	-	-	
唐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豐田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1,313,218	100%	預付貨款	正常	正常	-	-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豐田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1,261,582	99%	預付貨款	正常	正常	-	-	
天津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豐田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149,709	20%	預付貨款	正常	正常	-	-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豐田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進 貨	145,221	15%	預付貨款	正常	正常	-	-	

註：和運對母公司及關聯企業之進貨，係供和運出租資產使用，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 526,711	40.41	-	-	526,711	-
			其他應收款	\$ 49,074				49,074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中部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 456,014	56.99	-	-	456,014	-
			其他應收款	\$ 49,747				49,747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桃苗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 415,927	69.62	-	-	415,927	-
			其他應收款	\$ 45,105				45,105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 401,463	57.18	-	-	401,463	-
			其他應收款	\$ 3,929				3,929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高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 316,393	53.68	-	-	316,393	-
			其他應收款	\$ 30,979				30,979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 239,974	57.71	-	-	239,974	-
			其他應收款	\$ 32,175				32,175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16,180	11.71	-	-	116,180	-
			其他應收款	\$ 15,385				15,385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31,690	8.69	-	-	131,690	-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公司	為其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 169,803	9.88	-	-	169,803	-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中揚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 132,408	37.57	-	-	132,408	-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旺孚企業(股)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 127,236	43.22	-	-	127,236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333,449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算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839,767	次二月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64,812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補償支出	99,956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16,180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算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82,639	即期收款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1,690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折讓	273,151	月結16日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04,977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69,803		-
0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967,575	週結7天收款，並自交易日起按一般利率計算	1%
1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93,419	即期收款	-
1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1,467		-
2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3	佣金支出	94,932		-
3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739,012	即期收款	-
4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575,877	月結16日	-
4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67,259		-
5	和泰服務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75,604	月結60天	-
6	興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71,590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轉投資業務	\$ 7,780,182	\$ 650,182	-	100.00	\$ 16,190,110	\$ 1,334,234	\$ 1,334,234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製造等業務	4,390,907	4,390,907	103,800,000	30.00	4,609,218	3,540,058	1,064,632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Ho-Yu (BVI) Investment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大陸地區，從事汽車、零件貿易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849,866	1,849,866	58,897,360	100.00	3,839,781	564,507	564,507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326,463	326,463	291,320,000	100.00	3,817,801	246,319	246,319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中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2,098,966	2,098,966	15,000,000	20.00	2,448,865	329,539	62,833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代理銷售冷氣空調系統及承包冷氣空調工程	73,787	73,787	24,710,856	45.01	2,177,065	707,779	318,196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桃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324,655	1,324,655	15,153,573	20.00	1,386,398	249,568	45,240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高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236,592	1,236,592	22,161,150	20.00	1,319,043	234,945	40,786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車輛用品買賣	153,030	153,030	22,950,000	51.00	1,173,866	774,874	395,186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201,700	201,700	25,438,987	34.81	915,931	185,428	64,548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010,667	1,010,667	17,553,761	20.05	948,238	281,309	56,402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186,851	186,851	14,806,073	23.67	893,335	334,567	79,192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產業用車輛銷售及修理等業務	50,000	50,000	48,816,929	100.00	719,585	120,599	120,599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東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80,000	80,000	32,136,201	100.00	358,764	18,105	18,105	子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蘭揚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256,000	256,000	2,000,000	20.00	281,434	39,904	7,298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包裝產品之生產銷售	5,557	5,557	1,007,609	45.54	273,757	15,432	7,028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旭和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精密工業用螺絲製造及銷售	7,400	7,400	211,433	21.14	131,622	61,436	12,988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橫濱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輪胎及各種輪胎、內胎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3,000	3,000	3,000	25.00	120,680	66,904	16,726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興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	10,763	10,763	960,961	20.00	11,408	3,778	756	子公司
Shanghai Ho-Yu (BVI) Investment Co., Ltd.	Tienjin Ho Yu Investment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大陸地區，從事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4,160	104,160	3,500,000	70.00	100,788	10,422	-	孫公司
Shanghai Ho-Yu (BVI) Investment Co., Ltd.	Beijing Ho-Yu (BVI) Investment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大陸地區，從事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35,712	35,712	1,200,000	40.00	-	9,183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車輛之分期買賣及租賃業務	779,742	779,742	247,365,831	66.03	6,290,575	1,474,898	-	孫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小客車租賃業務	181,907	181,907	76,026,689	66.04	2,181,395	510,578	-	孫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之分期買賣業務	34,756	34,756	3,475,571	18.29	296,928	62,049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銷售及汽車修理等業務	77	77	2,000	0.00	96	185,428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產物保險業務	6,831,887	-	19,960,531	99.80	6,861,845	6,244	-	孫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恆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298,864	-	20,470,156	40.00	326,283	80,219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	和泰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中古車電子商務交易平台服務	230,000	-	23,000,000	100.00	225,833	(4,167)	-	孫公司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751,440	450,864	25,250,000	50.50	1,059,469	132,962	-	孫公司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736,560	441,936	24,750,000	49.50	1,037,650	132,962	-	孫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Ichiban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89,280	89,280	3,000,000	100.00	123,249	1,874	-	孫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服務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空調設備維修及零件買賣	50,000	50,000	5,000,000	100.00	323,566	85,032	-	孫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智得傳播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廣告製作	2,400	2,400	240,000	30.00	574	(1,558)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柏原和泰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漆料、塗料批發零售	8,820	8,820	882,000	49.00	6,435	(3,448)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興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	33,242	33,242	2,968,016	61.77	34,996	3,778	-	子公司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多羅滿汽車零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配件批發、零售	500	500	138,718	100.00	15,298	11,139	-	孫公司
Ichiban International Co., Ltd.	Air Master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89,280	89,280	3,000,000	100.00	123,249	1,874	-	孫公司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經營決策、資金運作與財務管理、資訊服務、人員培訓等經營管理服務	2,322,619	註二	340,752	-	-	340,752	544,424	100.00	544,424	3,688,457	-	註2.2
上海和裕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0,291	註二	100,291	-	-	100,291	55,110	100.00	55,110	232,289	-	"
重慶渝都豐田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37,101	註二	10,937	-	-	10,937	-	10.48	-	10,937	-	"
北京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89,280	註二	29,760	-	-	29,760	9,183	40.00	-	-	-	"
重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78,560	註二	178,560	-	-	178,560	82,786	100.00	82,786	375,162	-	"
上海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89,280	註二	89,280	-	-	89,280	44,632	100.00	44,632	155,925	-	"
天津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48,800	註二	104,160	-	-	104,160	10,422	70.00	7,295	143,984	-	"
上海和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04,160	註三	78,120	-	-	78,120	161,094	100.00	161,094	364,442	-	"
重慶渝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37,101	註二	11,718	-	-	11,718	-	10.48	-	11,718	145,874	"
上海和乾物流設備貿易有限公司	產業用車輛及配件之銷售業務	130,944	註二	130,944	-	-	130,944	(418)	100.00	(418)	104,862	-	"
棗莊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406,224	註二	276,768	-	-	276,768	(8,314)	100.00	(8,314)	218,336	-	"
棗莊和萬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8,280	註三	-	-	-	-	26	100.00	26	18,307	-	"
唐山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72,608	註二	172,608	-	-	172,608	63,506	100.00	63,506	250,631	-	"
南昌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193,440	註二	193,440	-	-	193,440	50,558	100.00	50,558	250,287	-	"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汽車租賃、批發、零售及支援服務	1,488,000	註二	892,800	595,200	-	1,488,000	132,962	66.03	87,804	2,097,119	-	註2.1
和運(上海)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保理業務	228,501	註三	-	-	-	-	5,456	66.03	3,603	156,090	-	"
和展制冷設備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冷氣空調設備買賣	89,280	註二	89,280	-	-	89,280	1,874	45.01	848	55,472	-	註2.2
天津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357,120	註三	-	-	-	-	71,410	100.00	71,410	279,073	-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天津和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313,502	註三	-	-	-	-	34,715	100.00	34,715	211,688	-	註2.2
臨沂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357,120	註三	-	-	-	-	(13,999)	35.00	(4,900)	66,714	-	"
凱美士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車輛用品買賣	39,581	註一	39,581	-	-	39,581	31,208	51.00	15,916	154,923	-	"
廣州廣汽長和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車輛用品買賣	95,034	註一	42,765	-	-	42,765	57,755	22.95	13,255	70,909	36,401	"
臨沂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297,600	註三	-	-	-	-	50,744	35.00	17,760	66,912	-	"
泰州中都雷克薩斯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446,400	註三	-	-	-	-	27,252	35.00	9,538	130,711	-	註2.3
北京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357,120	註三	-	-	-	-	63,236	35.00	22,133	103,502	-	註2.2
晉中中部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416,640	註三	-	-	-	-	(24,193)	35.00	(8,467)	82,243	-	註2.3
上海和德二手車經營有限公司	中古車買賣	13,710	註三	-	-	-	-	4,693	60.00	2,816	13,138	-	註2.2
上海廣心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各類廣告設計、製作等服務	4,570	註三	-	-	-	-	1,815	100.00	1,815	6,481	-	"
上海揚浦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汽車銷售維修服務	488,537	註三	-	-	-	-	45,721	100.00	34,370	286,234	-	"
上海和冕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車輛用品買賣	282,198	註三	-	-	-	-	(1)	100.00	(1)	282,198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註一：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 經本所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1,614,486	\$ 3,892,873	\$ 32,925,689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71419 號

會員姓名：(1)蕭金木  
(2)周建宏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 1297 號  
(2)北市會證字第 2162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03251108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蕭金木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周建宏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12 日